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BAIW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7



2024 年度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致辭
7	業績摘要
8	里程碑事件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4	董事會報告
55	監事會報告
59	企業管治報告
7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06	釋義
110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6	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主席)
付英波先生
鄒岩先生
金鑫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
刁雋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武長海博士
宋華博士
吳國賢先生

監事

李雲峰先生
史海霞女士
羅文宏先生

審計委員會

吳國賢先生(主席)
田立新先生
宋華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武長海博士(主席)
付英波先生
吳國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杰女士(主席)
宋華博士
田立新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鄭天昊先生
趙明璟先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授權代表

陳杰女士
鄭天昊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6樓至28樓

公司資料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
1號樓14樓及15樓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
1號樓14樓及1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魏公村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中關村南大街25號
中揚大廈1層

中國民生銀行北京上地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上地東里1區
4號樓1層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太平路27號

香港法律顧問

漢坤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43樓4301-10室

公司網站

www.baiwang.com

股份簡稱

BAIWANG CO

股份代號

6657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當全球企業加速向AI2.0時代遷徙之際，百望股份成功登陸港股主板市場，也即將迎來百望十週年里程碑。我們正站在數字經濟革命的戰略轉折點上，百望以發票數字化為戰略原點，將數電發票作為交易的最小單元，構建起“交易憑證數字化—普惠金融場景化—數據智能全球化”的三角飛輪，率先完成從財稅數字化服務商向數據智能基礎設施「券商」的戰略躍遷。2024年，我們以“數據要素×AI智能體”為核心引擎，在經營質量提升與技術壁壘構築方面取得雙重突破，現就關鍵進展與戰略藍圖向各位股東匯報：

一. 經營質量的結構性優化

我們通過“戰略聚焦+AI轉型”實現經營效率的系統性躍升：

1. 核心基建層實現品牌力和銷售力的雙提升：公司集團型客戶從2,051家增長至2,664家，年增長率29.9%；中小微客戶從2,390萬家增長至2,840萬家，年增長率18.8%；累計服務的納稅人識別號數量從4,730萬個增長至8,570萬個，年增長率81.2%，累計服務交易筆數203億筆，累計發票交易額953萬億。基於發票數據的普惠金融科技業務覆蓋小微企業數量達360萬戶，累計授信額超6000億。
2. 主動進行業務規劃佈局，實現毛利率提升與經營性虧損收窄的雙轉變：2024年，高毛利的風險管理服務實現營收1.6億元，同比增長11.7%，佔總營收比重從去年的19.9%提升至24.1%，毛利率高達75.1%。此外，我們戰略性地投入政府數智化轉型項目，對2024年經營業績產生了部分影響。剔除該戰略性投入後，我們的毛利率上升2.3個百分點，經調整淨虧損較2023年度收窄10.5%。
3. 降本增效及AI研發投入並舉，為公司業務轉型構建效率與技術壁壘：一方面，通過組織架構優化和流程鍛造，全面提升精細化運營和數字化管理，不含股份支付及離職補償的銷售及管理費用全年合計同比減少8.5百萬元；另一方面，不含股份支付的研發投入全年同比增長4.2百萬元，且2024年我們的研發投入中，有10.9百萬元投入到了AI研發方向。

主席致辭

二. 通過Data Intelligence戰略升級構建數據智能體新增長

我們圍繞“開源大模型+垂直場景”，依託Data Intelligence，差異化構建智能體能力矩陣：

1. 「票據處理智能體」：支持全球及地區214種票據格式的跨語言解析，實現多模態數據的秒級結構化解析，解析準確率達99.97%。
2. 「企業經營合規智能體」：通過整合18個維度外部數據源，實現企業交易全鏈路風險監測，顯著提升企業合規效率。
3. 「金融營銷智能體」與「金融風控智能體」：基於147條產業鏈、100萬+供應鏈、30億+交易對形成的商業網絡認知圖譜，結合領域數據注入+個體數據增強雙重路徑構建垂類大模型，依託MCP標準，構建覆蓋線下獲客－電話營銷－廣告投放的全場景金融營銷智能體及貸前授信－貸中監控－貸後處置的全週期金融風控智能體，目前已實現140家金融機構的數智轉型升級。

三. 全球化佈局的戰略性突破

我們將中國已驗證成功的「CaaS(合規即服務)+DaaS(數據即服務)+智能體」模式向新興市場輸出：

1. 架構部署：我們已於2024年11月以可轉債形式投資百望雲海外(無錫)科技有限公司，並已設立香港全資子公司作為百望全球總部。
2. 商業驗證：我們瞄準增值稅體系國家的政府財稅體系建設機遇，通過複製中國領先的「以數治稅」管理模式，重點佈局東南亞、非洲、南美洲及中東，這一佈局標誌著公司全球化戰略的初步落地。

主席致辭

正如上世紀90年代ERP系統重塑企業流程，我們正站在“數據智能操作系統”革命的爆發前夜。我們將始終聚焦於提升數據要素的“三次價值”——通過智能票據體系創造基礎價值(Value Creation)，通過數據流通平台實現交換價值(Value Exchange)，最終通過決策智能系統達成戰略價值(Value Revolution)。

站在公司新十年的起點，我們比任何時候都更清晰自己的歷史坐標——成為數字經濟時代的“數據煉金術士”，將沉默的字節轉化為推動商業文明進步的黃金。這不僅是商業承諾，更是對數字中國建設的時代回應。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杰

2025年3月31日

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53,763	525,765	712,996	659,212
毛利	216,163	214,290	282,031	263,423
經營虧損	(198,148)	(112,350)	(305,106)	(202,818)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448,373)	(156,224)	(359,290)	(501,316)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¹⁾	(16,739)	(70,295)	(83,412)	(116,034)
總資產	1,325,859	1,260,717	1,151,869	1,215,931
總負債	2,413,561	2,494,174	2,553,552	280,961
權益／(虧絀)總額	(1,087,702)	(1,233,457)	(1,401,683)	934,97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510,729	(1,545,433)	(1,593,900)	665,808

附註：

- (1)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通過加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上市開支及與本公司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均為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性質)作出調整的年內虧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股份激勵平台的股份經濟權利所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上市開支因全球發售而產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指與本公司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公平值變動。本公司預期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會錄得該等工具的任何公平值變動。

里程碑事件

下表說明我們的主要業務里程碑：

2015年	本公司於5月註冊成立 於9月推出百望雲
2016年	我們協助淘寶建立「阿里發票平台」
2017年	1月，我們獲選為中國電子文件管理推進聯盟（一個由電子文件用戶、企業、教育機構及研究機構發起於中國電子文件管理領域的行業組織）電子發票組組長
2018年	3月，我們首次獲北京長城企業戰略研究所評為「中國暨中關村獨角獸企業」
2019年	我們獲提供私營公司及投資者活動市場情報的著名商業分析平台及全球數據庫CB Insights評為獨角獸企業，估值超過10億美元 7月，我們獲《中國企業家》雜誌評為「2019中國科創百強企業」
2020年	1月，我們在計世諮詢進行的2020年中國IT用戶滿意度調查中按電子發票產業客戶滿意度計排名第一
2021年	1月，我們中標國家稅務總局金稅工程三期增值稅發票管理系統（稅務控制板塊）升級改造合同 6月，我們獲（其中包括）中國社科院信息化研究中心等多家機構頒發「2021數字化轉型創新企業獎」

里程碑事件

- 2022年
- 3月，我們獲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局評為「北京市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 9月，我們與協同方聯合中標國家稅務總局稅務區塊鏈基礎設施平台建設及應用試點項目合同
- 2023年
- 我們連續六年獲北京長城企業戰略研究所評為「中國暨中關村獨角獸企業」
- 2024年
- 7月，成功登陸港交所，成為港股「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第一股」
- 2025年
- 2月，與國家信息中心簽署合作協議，承建國家公共數據資源登記平台上線，全面開啟「數據智能」戰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企業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通過我們的百望雲平台提供SaaS財稅數字化及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同時，我們以大數據和人工智能（「AI」）技術為核心，構建可信賴的超級數據智能系統，讓數字生產力融入人類社會的工作與生活。儘管2024年宏觀經濟形勢依然錯綜複雜，市場競爭加劇，但本公司在業務上的迭代調整依然取得積極進展。通過「Data Intelligence」領域的轉型與持續創新，助推企業財稅數智化場景及金融營銷風控場景的落地應用。同時，通過引入AI全棧工具鏈，不僅實現了人員結構優化，研發效率提升，更重要的是開發數據智能新產品、拓展新的收入引擎。我們基於高質量數據和圍繞真實場景提出的智能體矩陣（「**交易管理智能體**、**經營決策智能體**和**金融業務智能體**」），在AI時代可以幫助客戶進一步挖掘數據潛力、釋放數據價值，推動企業數智化轉型邁向新的高度。

此外，本公司於2024年投入大量資源於若干戰略性政府項目，這些項目對國家稅務治理踐行從「以票控稅」到「以數治稅」的數智化徵管模式升級具有重大戰略意義。同時，本集團與國家信息中心合作投入研發資源，並持續支持國家數據局建設及運營國家公共數據資源登記平台，亦是本集團積極踐行數據要素市場化、價值化新模式和新路徑的重要體現。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及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及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及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我們的客戶可按其特定需要單獨或組合訂閱該等解決方案。我們的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及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已升級至完全兼容數電發票的使用及管理，令企業的稅務發票管理、稅務發票交易及合規管理實現數字化，使企業能夠提升運營效率、優化稅務管理、有效控制支出、實現節省成本。我們的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是通過我們的專有軟件產品提供，集合各種自主開發的程序，通過安裝在客戶本地設備的行業特定配置用以執行財稅管理功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及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於2024年實現穩健發展，體現在多項運營指標。我們定期審查這些運營指標，以評估業務表現並制定戰略決策。這些關鍵運營指標在客戶及市場端反映了公司業務增長的核心要素，更是公司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核心基石。

	2023.12.31	2024.12.31	2024年 增長	2024年 增長率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所服務的 納稅人識別號數量(百萬)	47.3	85.7	38.4	81.2%
雲化解決方案開具的增值稅 發票數量(億張)	142.6	206.8	64.2	45.0%
雲化解決方案開具的增值稅發票 交易總額(萬億元)	638.4	953.5	315.1	49.4%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 客戶數量(個)	2,051.0	2,664.0	613.0	29.9%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 非付費用戶數量(百萬)	23.9	28.4	4.5	18.8%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我們的數據驅動分析服務主要包括數字精準營銷服務及風險管理服務。

數字精準營銷服務

我們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讓符合條件的潛在用戶與合適的金融產品連接起來，使金融服務提供商能有效識別、接觸及獲取金融產品用戶。2024年，我們優化了營銷的金融產品組合，策略性地減少低利潤率金融產品的營銷力度，這導致數字精準營銷服務的收入貢獻從2023年的210.2百萬元下降至2024年的145.8百萬元，降幅30.7%。相對應的營銷代理轉介費從2023年的193.4百萬元下降至2024年的142.6百萬元，降幅26.3%。

風險管理服務

我們的風險管理服務主要包括企業經營報告服務、用戶分析服務及風險分析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風險管理服務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42.2百萬元上升至2024年的人民幣158.9百萬元，增幅11.7%。2024年，風險管理服務毛利率為75.1%。由於我們策略性地主動增加高利潤率的風險管理服務的收入佔比，其收入佔比由2023年的19.9%增長至2024年的24.1%。

我們的企業經營報告服務使金融服務提供商能全面深入了解相關企業的數字交易憑證內反映的營運表現及財務狀況。企業經營報告查看請求次數從2023年的17.5百萬次增加至2024年的23.1百萬次，同比增長32.0%。已交付的企業經營報告中包含的企業數量從2023年的2.6百萬家增加至2024年的3.6百萬家，同比增長38.5%。我們的用戶分析服務根據我們對交易數據的分析識別金融產品的潛在用戶，促使金融服務提供商獲取用戶。我們的風險分析服務為金融服務提供商設計和配置風險管理系統，令其能優化風險控制策略，提高其獨立監控、偵測及管理風險的能力。

展望

2025年，百望股份精準錨定自身定位與使命，全力推動數據智能「Data Intelligence」戰略落地，立志從「電子發票」邁向「數據智能」新階段。我們將深度融合AI與數據技術，結合現有客戶的實際應用場景，把數據從單純的「資源」轉化為實實在在的「數字生產力」。

一方面，我們會持續升級產品與服務體系，穩固存量客戶，提升服務質量，降低獲客成本，增強收入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加大技術研發投入，依託DeepSeek等開源大模型、AI智能體和區塊鏈等技術，打造交易管理智能體、經營決策智能體和金融業務智能體等，為客戶在交易管理、風險合規、企業決策和金融服務等方面實現管理優化。針對大型客戶的金融場景，以及大數據在供應鏈、產業鏈分析中的應用，我們將推進風控模型的產品化進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現有業務的升級

1. 實現數電發票滲透率和客單價雙提升：

我們將通過「政策合規驅動+生態協同滲透+AI價值賦能」的三維路徑，在數電發票全面覆蓋與AI技術浪潮下實現市場滲透率與客單價雙提升。

- 政策合規驅動：針對數電發票全面推行後的企業開票系統替換、電子檔案歸檔、稅務風險管控三大剛性需求，重點跟進數電票合規一體化方案(開票自動化、檔案數字化、風險預警)，擴大收入。
- 生態協同滲透：擴大生態合作夥伴，特別是各垂直行業的SaaS夥伴、供應商管理系統(SRM)夥伴以及系統集成服務商夥伴的合作，利用夥伴的客戶資源和行業深度認知，提升市佔率，降低定製化開發的成本，提高項目利潤率。
- AI價值賦能：基於AI技術，提升代碼自動生成能力，降低產研開發成本；基於低代碼平台，提升自動化部署和配置能力，降低交付成本；基於大預言模型能力，提高現有財稅產品服務的客戶體驗，提升產品競爭力，從而提高客單價。

2. 實現金融業務客單價提升並構建多元化營收策略

我們將通過深耕普惠金融、數字金融等核心領域，分行業定製AI與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如精準風控、智能營銷)，提升服務附加值。此外，公司將通過積極參與國家數據要素市場化配置改革和相關平台建設整合多源數據，開發垂類應用智能體及數據要素產品(如行業分析模型、預測工具)，拓展訂閱制或場景化付費模式。同時我們還會強化生態合作，聯合行業夥伴共建數據生態，通過交叉銷售與資源共享覆蓋金融機構全場景需求，實現金融機構客戶的客單價提升與營收多元化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數據智能戰略轉型

1. 財稅數智化場景的智能體構建

在現有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及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穩步發展的同時，我們將通過引入AI大模型技術構建財稅垂直領域交易管理智能體產品矩陣（如票據處理智能體、財稅風險智能體等），該智能體矩陣深度融合票據自動化處理與財稅風險智能監管能力，為企業提供覆蓋全業務流程的智能財稅解決方案。

- 百望票據處理智能體，是基於百望票據大模型的跨國別電子發票合規引擎，支持識別全球主要國家／地區的200+類票據格式，實現多模態數據（紙質單據、電子文檔、語音、API報文等）的秒級結構化解析，自主研發的合規校驗系統集成超30,000條動態更新的國際財稅規則庫，可智能匹配業務場景完成增值稅率判定、跨境稅則適用及發票要素合規性驗證，輸出端實現「一鍵多國別轉換」，同步生成符合目標地區法規要求的數字化電子票據。
- 百望財稅風險智能體，基於知識圖譜以及AI大模型，整合工商登記、司法訴訟、供應鏈交易、上市公司財報等18個維度的外部數據源，實現對企業交易全鏈路的穿透式監管，並通過動態監測3000+合規指標（如關聯企業預警、關聯交易價差預警、進銷項匹配度偏離等），精準識別虛假貿易、轉移定價、納稅申報等9大類風險場景，並自動生成包含風險評級、處置建議、法規依據的應對方案。

2. 金融數智化場景的智能體構建

在現有高毛利的風險管理服務快速增長的前提下，我們也將藉助AI大模型的能力，開發服務於銀行和互聯網金融等客戶的金融業務智能體矩陣（如金融營銷智能體和金融風控智能體等），持續提升金融業務的端到端服務和產品能力，為金融客戶創造更大的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百望金融營銷智能體，可驅動以客戶經理，渠道廣告，合作夥伴等多途徑來源的客戶，通過智能識別解析圖像，音頻等信息，結合多數據維度，解析成各類企業畫像，通過模型訓練智能匹配和優化多場景金融產品，自動生成匹配報告以及建議。在不同金融產品側迭代產品的客戶畫像規則，針對目標客群的識別推薦不同營銷方式，或直接觸發AI客戶經理外呼完成營銷動作，在營銷智能體運轉中不斷優化智能匹配度、精準度以及轉化率。
- 百望金融風控智能體，可通過不同客戶來源，不同畫像分析，綜合客戶的多維度數據信息，自適應解析決策，通過多模型在線學習能力進行增量學習，幫助提升金融產品流程效率以及風控策略，提升模型的好壞樣本區分度，在產品和模型的持續優化和迭代中幫助各類金融產品更精準識別和適配目標客群，並實現預見性風險防範，通過積累更多的樣本驅動模型的自主學習和訓練。金融風控智能體能實現全流程的動態監控，其核心是通過深度交互與優化，實現金融風控從被動工具到主動協助者的轉化，將複雜的風險分析過程簡化為直觀的數據呈現，讓決策過程透明化、可信化，幫助銀行降低違約率，同時指導企業優化財務結構。

海外市場拓展

我們也十分看好海外市場拓展機會，尤其是增值稅體系的國家和地區，諸如東南亞、非洲、南美洲、中東等。我們已於2024年11月以可轉債形式投資百望雲海外(無錫)科技有限公司，並已設立香港全資子公司，旨在拓展海外的財稅數字化和數據要素市場機會，助力總體營業收入的增長和增強我們的品牌國際影響力。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以本報告其他部分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為基礎，應連同該等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為人民幣659.2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則為人民幣713.0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收益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208,901	31.7	219,539	30.8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304,674	46.2	352,425	49.4
—數字精準營銷服務	145,758	22.1	210,187	29.5
—風險管理服務	158,916	24.1	142,238	19.9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44,990	22.0	138,132	19.4
其他	647	0.1	2,900	0.4
總計	659,212	100.0	712,996	100.0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我們的雲化財稅合規解決方案包括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及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可單獨或組合訂閱。我們自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5百萬元減少4.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隨著數字發票改革的持續發展，更多的市場參與者涉足財稅數字化市場；及(ii)市場競爭加劇導致電商平台類發票服務的平均價格下降。
-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我們的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主要包括數字精準營銷服務及風險管理服務。我們自數據驅動分析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2.4百萬元減少13.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7百萬元。於2024年，我們優化已上市產品組合，策略性地減少低利潤數字精準營銷服務的營銷力度，並主動增加高利潤風險管理服務的收入佔比。由於採取此策略，我們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收益及數據驅動分析服務的整體收益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自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主要指供客戶獲取及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的軟件許可費、實施及維護服務費以及硬件設備採購費所產生的服務費。我們自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8.1百萬元增加5.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0百萬元，主要是因為2024年完成更多項目，導致解決方案交付數量增加。
- **其他服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其他服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0.6百萬元。其他服務主要包括財稅培訓服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1.0百萬元減少8.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5.8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線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總額 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總額 的百分比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99,798	25.2	99,544	23.1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184,136	46.5	227,838	52.9
—數字精準營銷服務	144,509	36.5	195,445	45.4
—風險管理服務	39,627	10.0	32,393	7.5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10,816	28.0	100,999	23.4
其他	1,039	0.3	2,584	0.6
總計	395,789	100.0	430,965	100.0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雖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收入有所下降，但我們該年度與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相關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9.8百萬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為人民幣99.5百萬元相比，保持相對穩定，主要是因為市場競爭加劇導致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中的電商平台類發票服務的平均價格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我們與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相關的銷售成本由人民幣227.8百萬元減少19.2%至人民幣18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努力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數字精準營銷服務的規模下降，帶來的轉介費成本下降。
-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我們與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相關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增加9.7%至人民幣110.8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完成更多項目，導致解決方案交付數量增加，帶來成本增加。
- **其他服務。**我們與其他服務相關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2.0百萬元減少6.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3.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40.0%，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則為39.6%。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09,103	52.2	119,995	54.7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120,538	39.6	124,587	35.4
—數字精準營銷服務	1,249	0.9	14,742	7.0
—風險管理服務	119,289	75.1	109,845	77.2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34,174	23.6	37,133	26.9
其他	(392)	(60.6)	316	10.9
總計	263,423	40.0	282,031	39.6

其他收入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5.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考慮到風險特徵、對未來經濟狀況的可支持預測以及任何回收情況，未償還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虧損的增加。

其他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6.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其他虧損人民幣1.4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捐款及訴訟撥備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88.0百萬元減少4.3%至2024年的人民幣17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減少。2024年，我們研發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為人民幣18.1百萬元，2023年度為人民幣30.4百萬元。剔除掉此影響，2024年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61.8百萬元，相較2023年的人民幣157.6百萬元，增長了人民幣4.2百萬元。且2024年我們的研發開支中，有人民幣10.9百萬元投入到了AI研發方向。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9.1百萬元減少45.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一般及行政職能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減少。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8百萬元減少21.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分銷及銷售職能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減少。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1百萬元減少7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0百萬元。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主要反映了我們歷史上授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於2023年向兩名主要管理人員和一名顧問授出股權激勵，而2024年並無授出此類股權激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百萬元減少64.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率下降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0.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下降帶來的利息支出減少。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虧損為人民幣294.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5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的啟動於2024年確定，本公司的估值及附有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平值有所增加，導致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增加。自本公司於2024年7月9日順利上市後，所有附有優先權的股份已被終止確認並列作本集團股權。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人民幣5.3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應佔虧損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某些聯營及合營企業2024年錄得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5百萬元。

年內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501.3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5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的啟動於2024年確定，本公司的估值及附有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平值有所增加，導致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增加。自本公司於2024年7月9日順利上市後，所有附有優先權的股份已被終止確認並列作本集團股權。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年內虧損淨額，並通過加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上市開支及與我們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均為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性質)作出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股份激勵平台的股份經濟權利所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上市開支因全球發售而產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指與我們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公平值變動。

下表將呈列年度的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虧損淨額與經調整虧損淨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度虧損	(501,316)	(359,290)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3,977	191,064
上市開支	24,664	24,10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 附有優先權的股份	306,641	60,707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16,034)	(83,41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為人民幣116.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83.4百萬元。經調整淨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4年戰略性投入政府數智化轉型項目，已交付項目的一次性虧損及系統預研等先期投入金額合計約人民幣41.3百萬元。剔除該戰略性投入影響後，2024年經調整虧損淨額為人民幣74.7百萬元，與之前年度人民幣83.4百萬元相比，減少10.5%。此外，作為我們業務優化轉型的一部分，2024年我們的研發開支中新增人民幣10.9百萬元投入到AI研發方向，此開支亦對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來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主要現金用途是為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撥付資金。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現金流量、現金結餘及資金需求，並遵守一套融資及財務政策來管理我們的資本資源及降低潛在風險。我們的流動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8.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上市開支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現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5.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此外，我們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理財產品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7.9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9.7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理財產品合計金額為人民幣721.8百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且我們絕大部分資產以人民幣計價。當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我們所採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匯風險。我們面臨以非人民幣計值的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2.9百萬元。

我們尚未實施任何對沖安排。我們通過密切監測外幣匯率變化以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我們將通過不斷審視經濟形勢和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對沖措施緩解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與按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市場利率指數化理財產品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我們面臨與定期存款、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我們通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我們的利率風險。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我們的利率風險敞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價格風險

我們就部分與市場價格掛鈎的理財產品、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及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承受價格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對沖價格風險的政策。然而，我們通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密切監控有關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面臨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合約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以上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指我們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我們認為該等工具的信貸風險低，乃由於其違約風險低，而對手方有充足能力在近期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年內已識別的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我們認為其他方違約並無帶來重大信貸風險及重大損失。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產生的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交易對手提供信貸期，且管理層會對交易對手進行持續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180天內，並對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當中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歷及其他因素。鑒於應收該等客戶款項的良好收款歷史，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此外，擁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以及擁有重大結餘或出現信貸減值的合約資產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資本支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7.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71.7百萬元和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權的資本支出、優先權投資及租賃承擔有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項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債項主要為租賃負債。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得一家中國商業銀行授予我們的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信貸額度，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尚未動用該信貸額度。除已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維持銀行融資，亦未動用銀行融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2,228.6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主要債項明細。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2,212,629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974	15,990
總計	2,974	2,228,619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待決或威脅提起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年報「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詳細的未來計劃進行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購置。

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¹⁾	40.0%	39.6%
淨虧損率 ⁽²⁾	76.0%	50.4%
收益增長率 ⁽³⁾	(7.5%)	35.6%

	截至2024年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		
流動比率 ⁽⁴⁾	3.4	0.4
資本負債率 ⁽⁵⁾	30.1%	-182.2%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⁶⁾	35.7天	22.8天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⁷⁾	38.0天	30.4天

(1) 毛利率根據期內毛利除以相應期間的收益計算。

(2) 淨虧損率根據期內虧損除以相應期間的收益計算。

(3) 收益增長率根據期內收益除以上期收益減一計算。

(4) 流動比率以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5) 資本負債率以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6)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按相關年度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同年收益，再乘以365天計算。

(7)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乃按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同期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文為本集團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簡介。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有關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	50歲	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2015年5月4日
付英波先生	41歲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2024年11月15日
鄒岩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及首席營銷官	2016年4月3日
金鑫女士	40歲	執行董事及首席運營官	2021年5月8日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	54歲	非執行董事	2018年8月1日
刁雋桓先生	54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13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5月8日
武長海博士	5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5月8日
宋華博士	5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5月8日
吳國賢先生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2月25日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50歲，為我們的創辦人及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總經理兼董事會主席。陳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陳女士亦擔任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北京百望金控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在創辦本公司之前，於2012年7月至2014年3月，陳女士任職於旋極擔任信息安全部副總經理，該公司為一間嵌入式操作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324)，彼主要負責該公司的信息安全業務日常管理。自2012年7月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女士於旋極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權或股本或債務權益。於2000年4月至2012年5月，彼先後任職於北京握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握奇數據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握奇數據系統有限公司，為一間數據安全解決方案提供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女士於2010年6月在中國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戰略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8年7月在中國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於2023年1月在中國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北京市委員會委員及北京市工商業聯合會常務委員。

陳女士於2010年4月獲北京市人民政府授予北京市勞動模範稱號，並於2019年4月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中關村科技園管理委員會聯合授予中關村高端領軍人才稱號。陳女士亦於2018年2月名列福布斯中國發佈的中國商界25位潛力女性。

付英波先生，41歲，於2024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付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執行。

付先生在移動互聯網、人工智能、雲計算及大數據領域擁有近20年的技術開發及企業管理經驗。彼於2016年10月至2024年7月擔任北京曠視科技有限公司總裁。於2013年8月至2016年9月，彼擔任Microsoft Corporation(其股份在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MSFT)的附屬公司微軟中國的高級戰略業務顧問。在此之前，於2010年8月至2013年5月，彼擔任Electronic Arts Inc.(其股份在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EA)的附屬公司Electronic Arts Computer Software Co., Ltd.的數字平台負責人。

付先生於2006年6月在中國取得山東大學通信工程學士學位。於2019年，付先生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聯合授予中關村高端領軍人才稱號。於2020年，付先生獲「海英」創新領軍人才稱號、北京市青年科技領軍人才稱號。於2023年，獲北京市「有突出貢獻的科學、技術、管理人才」稱號。

鄒岩先生，43歲，於2015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6年4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首席營銷官。鄒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銷售管理。鄒先生目前亦擔任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經理。

鄒先生於軟件信息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在加入我們之前，於2014年4月至2015年7月，鄒先生擔任北京唯緻動力網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該公司為一間信息技術公司，彼主要負責該公司的銷售管理。於2012年7月至2014年3月，彼擔任旋極的銷售經理，負責信息安全產品銷售管理。在此之前，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09年10月至2012年6月，彼擔任北京握奇數據股份有限公司的技術支援工程師，負責銀行業信息安全產品銷售。鄒先生亦作為應用工程師實習生任職於Invensys Netherland(現稱為Schneider Electronics，為一間跨國信息技術公司)。

鄒先生於2005年6月在中國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自動化學士學位。

金鑫女士，40歲，於2018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並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首席運營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管理。

金女士於金融服務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在加入我們之前，自2009年9月至2018年10月，彼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該公司為一間同時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398)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398)上市的國有銀行，彼主要負責產品開發及網絡平台營運。

金女士於2007年7月在中國畢業於北京林業大學，獲得包裝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7月在中國進一步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54歲，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黃先生擁有豐富投資管理經驗。黃先生曾擔任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聯席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及復星創富(江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經理。此前，黃先生擔任江蘇九洲投資集團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彼主要負責該公司的銷售部整體管理。於2010年3月至2012年5月，彼擔任常州賽富高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該公司為一間私募股權公司，彼在此專注於風險資本投資。於2008年1月至2010年6月，黃先生於殼牌(中國)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為Royal Dutch Shell Plc(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RDS.A))的附屬公司，其離職時的職務為銷售總監。在此之前，於1997年5月至2008年1月，黃先生亦先後擔任嘉實多(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銷售工程師、區域銷售經理及市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場總監，該公司為BP plc(其股份同時於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BP)、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BPE)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BP)上市)的附屬公司。

黃先生於1993年6月在中國畢業於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7年1月在中國進一步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刁雋桓先生，54歲，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刁先生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刁先生擁有豐富投資管理經驗。彼自2008年1月起曾擔任深圳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該公司為一間中國風險資本投資公司，彼在此負責基金管理。彼亦自2002年4月起擔任深圳市翺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董事，負責投資管理。

於2019年9月至2021年3月，刁先生擔任山西永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753)。自1996年12月至1998年12月，彼擔任君安證券有限公司(現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611)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211)上市)證券交易業務部總經理，負責多項證券交易業務及監督分公司的營運。

刁先生於1995年7月在中國畢業於深圳大學，獲得國際貿易學士學位。彼於2011年9月在中國進一步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50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田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田先生自2018年11月起擔任四川大通燃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德龍彙能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93))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起亦擔任德龍鋼鐵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田先生於2000年7月在中國畢業於河北經貿大學，獲得會計學本科文憑。彼亦於2022年6月在中國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田先生於2008年12月及2007年6月分別獲河北省人事廳認定為高級會計師及獲河北省職稱改革領導小組辦公室認定為註冊稅務師。

武長海博士，52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武博士在經濟法研究及教學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自2007年7月起就職於中國政法大學資本金融研究院，當前職務為教授及副院長。於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武博士擔任北京市商務局WTO中心研究員。彼亦暫時兼任北京市金融工作局政策研究室主任助理及中國雄安集團法律合規部副部長。

武博士自2021年4月起擔任北京市鋼研高納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034））的獨立董事。

武博士於2004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7月在中國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法學博士學位。武博士的主要社會職務包括中國法學會國際經濟法學研究會常務理事、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中國證監會中小投資者服務中心調解員及國家社科基金同行評議與評審專家。

宋華博士，56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宋博士在企業管理研究及教學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彼自1995年7月起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任職，現任企業管理系副院長及教授。

宋博士於1992年7月及1995年6月分別在中國獲得中南財經大學（現稱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貿易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宋博士於2009年11月獲得寶鋼教育基金會授予的寶鋼優秀教師獎。彼自2007年12月起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實施的新世紀優秀人才計劃入圍者。宋博士亦於學術組織任職，如擔任中國物流學會副會長。

吳國賢先生，49歲，於2021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吳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2024年1月9日起，吳先生在美中嘉和醫學技術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5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9月，吳先生擔任Zhangmen Education Inc.(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ZME))的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於2019年8月至2020年7月，吳先生擔任Meten Edtechx Education Group Ltd.(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METX))的首席財務官。在此之前，吳先生於2014年11月至2019年8月擔任明陽智慧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615))的首席財務官。於1999年10月至2012年8月，吳先生於畢馬威任職，其離職時的職務為高級經理。

吳先生於1999年11月在香港獲得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自2003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19年4月獲得擔任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中國公司法要求本公司設立監事會，負責監督(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及本公司的財務運作。我們的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人力資源部一名董事。我們的監事每屆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膺選連任。下表載列有關我們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日期
監事			
李雲峰先生	47歲	監事會主席、監事及人力資源部 董事	2015年12月1日
史海霞女士	49歲	監事及高級行政助理	2022年8月31日
羅文宏先生	35歲	監事	2021年5月8日

李雲峰先生，47歲，於2015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與行政部副總監，並於2015年12月獲委任為監事及監事會主席。李先生主要負責監事會的整體管理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於加入我們之前，李先生於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北京唯致動力網絡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的設計總監。彼於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擔任北京握奇數據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級設計師。彼亦於2000年9月至2005年9月擔任北京思佳維科技有限公司的美術工程師。

李先生於1999年6月在中國畢業於鹽城工學院，獲得裝飾設計專業大專文憑。

史海霞女士，49歲，於2018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行政助理，並於2022年8月獲委任為監事。史女士主要負責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於加入我們之前，史女士於2000年2月至2018年5月擔任北京握奇數據股份有限公司銷售人員。

史女士通過遠程學習於2006年1月在中國獲得首都聯合職工大學職業英語大專文憑。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羅文宏先生，35歲，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監事。羅先生主要負責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羅先生自2015年7月起擔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投資經理。

羅先生於2012年7月在中國畢業於中山大學，獲得信息科學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6月在美國進一步獲得佩珀代因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陳杰女士，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付英波先生，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鄒岩先生，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金鑫女士，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焦陽先生，40歲，於A股及香港股票市場的移動互聯網和雲計算行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焦先生於2012年1月至2013年6月擔任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經理，於2013年6月至2015年8月擔任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證券投資銀行部TMT組副總裁，於2015年8月至2018年2月擔任聯信策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於2018年6月至2020年4月擔任歐力士亞洲資本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及於2020年4月至2023年5月擔任花房集團公司財務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於2023年5月至2024年6月，焦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領導本公司執行首次公開發售相關事宜。

焦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12月獲得英格蘭華威大學(University of Warwick)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16年9月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定為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5年5月4日在中國北京市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是中國一家企業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通過百望雲平台提供SaaS財稅數字化及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同時，本集團以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為核心，構建可信賴的超級數據智能系統，讓數字生產力融入人類社會的工作與生活。本公司H股於2024年7月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657。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詳情乃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及淨業績按主要業務之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報告期內，本公司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及業績以及未來發展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概覽」一節。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表現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一節。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業務的未來發展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概覽」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前景」章節。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面臨(其中包括)經濟前景不明朗、不斷變化的法規及政策帶來的市場風險。更多資料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前景」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章節。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

- (i)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其總採購額的5.8%（2023年：12.2%），而五大供應商佔其總採購額的24.1%（2023年：33.7%）；及
- (ii) 本集團最大客戶佔其總銷售額的12.1%（2023年：15.1%），而五大客戶佔其總銷售額的27.8%（2023年：35.4%）。

據董事深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有關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詳情，請參閱本董事會報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股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債權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債權證。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須在彌補上一年度的累計虧損（如有）後，每年提取至少10%的稅後利潤作為若干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的供款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我們可在彌補上述累計虧損及提取法定公積金後從稅後利潤中派付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儲備的變動乃載於本年報中本集團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銀行及其他借款。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訂立或擁有於報告期末續存的股票掛鈎協議(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6條)，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董事會主席)

付英波先生(自2024年11月15日起獲委任)

鄒岩先生

金鑫女士

楊正道先生(自2024年10月17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

刁雋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武長海博士

宋華博士

吳國賢先生

董事會報告

監事

李雲峰先生

史海霞女士

羅文宏先生

高級管理層

陳杰女士

付英波先生

鄒岩先生

金鑫女士

焦陽先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付英波先生於2024年11月15日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並於2024年10月28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付英波先生確認彼了解根據上市規則第3.09條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義務。

自上市日期(2024年7月9日)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董事須予披露的資料變動。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服務合約初始期限為三年。服務合約可根據其各自條款、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重大合約

概無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關連實體(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訂立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與控股股東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關連交易

以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3條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於本年報中披露。本公司確認，關聯方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界定，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遵守披露規定。

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

於2024年11月，本公司、環球智鏈及百望雲海外訂立一份可換股貸款協議(「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百望雲海外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35.0百萬元(相當於約38.2百萬港元)之可換股貸款，為期一年，年利率為8%，且倘有任何未償還本金額於到期時仍未償還，則可轉換為百望雲海外的股權。

根據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其協定(其中包括)(i)本公司將於訂立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後30日內一次性支付人民幣35.0百萬元(相當於約38.2百萬港元)，(ii)百望雲海外可於提款日期一週年前向本公司償還可換股貸款的任何或全部本金額以及應計利息，及(iii)於到期日期起計十個工作日內，本公司將擁有不可撤銷權利及選擇權，可於貸款到期時，按訂約各方協定的條款及條件，並根據本公司指定的合資格資產評估師當時評估的估值，將尚未償還的貸款本金轉換為百望雲海外的股本權益，惟百望雲海外當時的估值不得少於人民幣100.0百萬元。根據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支付安排不得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資。

董事會報告

百望雲海外可換股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因百望雲海外及環球智鏈的最終控股股東楊正道先生於交易前最後12個月曾擔任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其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有關該等交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7日的公告。

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4年6月，阿里雲計算有限公司（「**阿里雲**」）與本公司訂立雲服務框架協議（「**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同意向阿里雲購買雲服務。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可於雙方同意後續期。

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價格乃基於阿里雲不時發佈的價格目錄所載價格，當中載列具體服務範圍及相應價格，並享有商業協議內協定及載列的折扣。阿里雲提供的價格與其他第三方雲服務提供商提供的價格相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9.8百萬元，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6.7百萬元。

阿里雲是主要股東阿里巴巴的同系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阿里雲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該等交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淘寶協同框架協議

於2024年6月，淘寶與本公司訂立協同框架協議（「**淘寶協同框架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淘寶同意授予本公司訪問「阿里發票平台」品牌名稱下的線上發票平台的權限，並讓本公司作為平台上的稅務服務提供商，通過該平台本集團能夠向淘寶所運營電商平台上訂閱我們的服務並付費的電子商戶（「**淘寶商家**」）提供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包括專業發票服務及必要發票服務，而本公司同意向淘寶支付平台服務費作為回報。本集團為淘寶商家提供的專業發票服務包括若干增值功能，如在我們的手機應用程序及阿里發票平台網站的

董事會報告

支持下無限開具、取消及批量開具發票以及稅務合規風險檢測，而向淘寶商家提供的基本發票服務包括每日有限數量的發票開具及取消的必要功能，僅受阿里發票平台網站支持。淘寶協同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可於雙方同意後續期。

根據淘寶協同框架協議，淘寶已收取並將向本公司收取自淘寶商家收取總訂閱費的20%作為平台服務費，該費用根據公平磋商釐定，與我們及其他業務合作方的類似合作下的定價政策相若。為協助本公司推廣本集團的專業發票服務，淘寶已同意在計算平台服務費時，不計入淘寶商家就首次訂閱本公司專業發票服務所支付的費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淘寶協同框架協議，淘寶向本公司收取平台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6百萬元。

淘寶中國是主要股東阿里巴巴的控股股東，而浙江淘寶為阿里巴巴的同系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條，淘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淘寶協同框架協議項下擬由淘寶提供平台服務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該交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的年度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

-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申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核數師於致董事會的函件中確認，就上述於報告期內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i)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ii) 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總額而言，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實際交易金額超出本公司設定的相關年度上限。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

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其他任何個人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董事會報告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934名僱員，而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則擁有1,020名僱員。

本集團為新入職的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課程。我們亦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在線上及線下提供量身定制的定期和專業培訓。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績效掛鈎的現金花紅和其他獎勵。

根據中國勞動法的規定，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同，覆蓋工資、獎金、僱員福利、職業場所安全、保密義務、競業限制及離職理由等事項。為符合中國法規，我們參與適用的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險計劃，包括生育、養老、醫療、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以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向僱員福利計劃供款。

我們相信，於2024年，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在為我們的營運招募僱員時亦未遭遇任何困難。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極為重視放療的輻射安全與防護，並持續努力為患者創建一個安全、舒適及一流的診療環境。我們已採取全面的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我們遵守相關法規。

於2024年，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有關環境事宜的現行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將持續與相關監管機構就不斷發展的ESG相關監管規定進行溝通，以了解最新發展動態及確保我們持續合規。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編製。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設施

公司資料概要及附屬公司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透過該等18項分別位於北京、廣州、上海、南京、深圳、杭州、河南及無錫等地的租賃物業經營業務，總建築面積約為11,170.40平方米。所有該等物業已用於上市規則第5.01(2)條所界定的非物業活動，並主要用作業務營運的辦公場所、研發設施、倉庫及員工宿舍。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深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²⁾	股權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³⁾
陳女士 ⁽⁴⁾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8,700,000 (L)	43.46%	25.98%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4,445,522 (L)	18.10%	10.82%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0,476,652 (L)	11.53%	4.64%
黃淼先生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45,215 (L)	0.03%	0.02%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而字母「S」指該人士於股份的淡倉。

(2) 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所有股份數目(合計225,906,754股股份，包括90,842,048股H股及135,064,706股內資股)的百分比。

(3) 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4) 陳女士(i)擔任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及(ii)擔任天津多盈及天津票盈的普通合夥人，後者為天津多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43.16%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於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股權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³⁾
寧波修安 ⁽⁴⁾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 (L)	10.37%	6.20%
	H股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L)	6.60%	2.66%
天津多盈 ⁽⁴⁾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0,445,522 (L)	7.73%	4.62%
	H股	實益擁有人	4,476,652 (L)	4.93%	1.98%
天津票盈科技中心 (有限合夥)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0,445,522 (L)	7.73%	4.62%
(「天津票盈」) ⁽⁴⁾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4,476,652 (L)	4.93%	1.98%
阿里巴巴 ⁽⁵⁾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9,338,074 (L)	6.91%	4.13%
	H股	實益擁有人	16,386,647 (L)	18.04%	7.25%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 ⁽⁵⁾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9,338,074 (L)	6.91%	4.13%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6,386,647 (L)	18.04%	7.25%
旋極 ⁽⁶⁾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5,024,426 (L)	11.12%	6.65%
	H股	實益擁有人	6,439,040 (L)	7.09%	2.85%
陳江濤先生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024,426 (L)	11.12%	6.65%
(「陳江濤」) ⁽⁶⁾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439,040 (L)	7.09%	2.85%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⁷⁾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4,179,173 (L)	3.09%	1.85%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7,333,700 (L)	8.07%	3.25%

董事會報告

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²⁾	股權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³⁾
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⁸⁾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3,784,642 (L)	2.80%	1.68%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641,369 (L)	7.31%	2.94%
江蘇原力產業投資有限 公司(「江蘇原力」) ⁽⁹⁾	H股	實益擁有人	7,222,200 (L)	7.95%	3.20%
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中海原力QDII 單一資金信託 ⁽⁹⁾	H股	受託人	7,222,200 (L)	7.95%	3.20%

- (1)-(3) 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 (4) 陳女士(i)擔任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及(ii)擔任天津多盈及天津票盈的普通合夥人，天津票盈為天津多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43.16%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於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天津票盈被視為於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阿里巴巴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BABA)，及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於阿里巴巴持有權益的中間附屬實體被視為於阿里巴巴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旋極(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324)的公司)由陳江濤先生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江濤先生被視為於旋極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7)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無錫復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最終控制。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56)。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星實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星元創新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復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北京星實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深圳富海股投邦六號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夥)由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深圳富海股投邦六號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於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與江蘇原力訂立一份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江蘇原力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約260.0百萬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可購買之數目的發售股份(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就此次基石投資，江蘇原力已聘請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並為中海原力QDII單一資金信託的資產管理人)代其認購並持有相關發售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年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H股於上市日期以全球發售的方式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28.9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已經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列的相同方式、比例和預期時間表動用。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直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和實際用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情況 (以百萬 港元計)	佔所得 款項淨額 之百分比 (%)	直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動用情況 (以百萬 港元計)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以百萬 港元計)
解決方案升級及功能增強	72.1	31.5	14.1	58.0
研發	67.3	29.4	18.4	48.9
銷售及營銷計劃	44.2	19.3	—	44.2
選擇性收購及投資	26.3	11.5	5.4	20.9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19.0	8.3	—	19.0
總計	228.9	100.0	37.9	191.0

倘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動用，則結餘存入持牌商業銀行的短期計息賬戶。董事會目前預期不會改變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預期於2029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惟可因應本公司不斷發展的業務需要及市場狀況變化作出調整。

訴訟及合規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法律及法規，亦無發生董事認為整體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不合規事件。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aiwang.com)刊發，並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向要求印刷件形式公司通訊(如適用)的股東派發。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本公司的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純利予本公司股東作為股息時擬應用的原則及指引。

本公司的股息宣派、形式、頻率及金額必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遵守組織章程細則。

股息派付建議及其金額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視乎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金流量、財務業績及資金需求、股東的權益、稅務狀況、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視作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任何股息派付亦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所有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收取以股份或現金形式派付的股息及分派。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4:30(香港時間)遞交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優先認購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當中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規條，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基準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稅項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寬減及豁免。倘任何股東不能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處理或行使有關股份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彼等應諮詢專家。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保恰當責任保險。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在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無論何時，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至少25%須由公眾人士持有。於上市日期，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約為28.32%。據本公司公開所得的資料及就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國賢先生、田立新先生及宋華博士)組成，吳國賢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本年報乃基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捐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捐贈人民幣5.1百萬元。

不競爭及清晰劃分業務

我們控股股東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彼等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於與我們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且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乃載於本年報第59頁至第7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須予披露交易

於2024年8月23日，本公司下達訂單認購獨立第三方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銀行**」）發行的本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理財產品**」）（「**2024年8月認購事項**」）。在2024年8月認購事項之前，於2023年11月7日至2024年6月25日期間，本公司已認購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其中人民幣50.0百萬元於2024年8月23日尚未贖回。由於向北京銀行認購的理財產品的性質相似，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理財產品須於有關期間合併計算相關百分比率，猶如僅與北京銀行進行一項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就認購該等理財產品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按合併基準超過5%但低於25%，故相關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於2024年10月18日，本公司下達訂單認購本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年10月認購事項**」）。在2024年10月認購事項之前，於2023年11月7日至2024年8月23日期間，本公司已認購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其中人民幣50.0百萬元於2024年10月18日尚未贖回。由於向北京銀行認購的理財產品的性質相似，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理財產品須於有關期間合併計算相關百分比率，猶如僅與北京銀行進行一項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就認購該等理財產品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按合併基準超過5%但低於25%，故相關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贖回的已認購理財產品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有關該等交易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3日及2024年10月18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期後事項

2025年1月，本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北京百望金控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與其他獨立第三方共同設立無錫惠山原鑫曦望產業升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總對價人民幣30.0百萬元取得該合夥企業7.1942%的合夥權益。其中，人民幣19.4百萬元已於2025年2月完成實繳。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公司的信任，感謝我們的僱員及管理團隊的勤勉、奉獻、忠誠及誠信以及我們股東的不懈支持。

承董事會命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杰女士

香港
2025年3月31日

監事會報告

於2024年，監事會全體成員嚴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律、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及其他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積極開展工作，出席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對本公司的依法運作、財務狀況及董事、管理層履職情況等方面進行有效監督，促進了本公司的規範運作。

I. 監事會基本組成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監事會主席的委任及罷免須經監事會三分之二或以上成員釐定。於監事會主席不能或未能履行其職責時，應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薦一名監事召開及主持監事會會議。每名監事任期三年且於任期屆滿後可接受重選。

監事會成員可由一名股東代表監事及兩名僱員代表監事組成。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職員不得同時擔任監事。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詳情如下：

李雲峰(監事會主席、監事及人力資源部董事)

史海霞(監事及高級行政助理)

羅文宏(監事)

II. 監事會總體職責

監事會是本公司的監督機構，嚴格根據公司法、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履行其職責。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本公司的財務運作、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監事會報告

III. 監事會的工作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監事會召開了一次會議並審議通過一項決議案。全體監事親身出席，並討論及審議相關決議案，包括有關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有關的文件的決議案。

出席監事會會議記錄如下：

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已出席會議次數
李雲峰	1	1
史海霞	1	1
羅文宏	1	1

於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列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以認真負責的態度提出了相關意見及建議，對會議的程序和內容實施監督，並有效監督本公司經營的決策程序、依法運作情況、財務狀況以及董事、管理層關於本公司日常經營中的履職情況，維護了本公司及股東的合法利益。

IV. 監事會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經營行為的基本評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公司重大經營決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均能認真貫徹中國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未出現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經營中未發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存在違規操作行為。

監事會報告

V. 對本公司報告期內的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I) 監事會對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於2024年，監事會依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權力，對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的召開程序及決議案、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決議案執行情況及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的情況等進行監督。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決策程序遵守了中國公司法、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董事會運作規範、程序合法、決策合理、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其職務時忠於職守、勤勉盡責，並未發現任何違反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或損害本公司利益的情況。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均得到了落實。

(II) 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進行了監督，認為本公司的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運行狀況良好，並認為本公司嚴格遵守了企業會計制度、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財務規定的要求。同時，監事會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予股東大會的經獨立核數師審計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2024年財務報表等相關材料，認為財務報告遵循了一慣性原則，客觀、準確、真實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III) 監事會對本公司關連交易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審閱本年度內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的相關資料並認為，本公司有關關連交易嚴格按照關連交易的相關制度及協議執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則、未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

監事會報告

VI. 2025年工作計劃

於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發揮好監督職能，嚴格按照公司法等有關法律、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相關規定，依法獨立行使監督權，履行忠實勤勉義務，切實維護本公司及廣大股東的利益，確保本公司規範健康運作。

1. 開展日常議事活動。根據本公司實際情況召開監事會會議，做好各項議案的審議工作；
2. 加強落實監督職能。強化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履行職責、執行決議和遵守法規等方面的監督，加強對高級管理層違規、失職、不作為的監督與糾正，促使其決策和經營活動更加規範、合法，並對本公司重大經營決策、重大資產收購、對外投資等事項的執行情況開展重點監督，定期了解和審核本公司財務報告，有效防範經營風險；
3. 學習法律法規及相關政策。認真學習不時更新的法律法規和相關政策，不斷推動本公司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建設，促使本公司健全規範治理的長效機制，保障本公司持續、健康發展；及
4. 監事會成員應勤勉盡責。日常密切關注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情況和重大舉措，參加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等本公司重要會議並積極提出意見或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識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的重要性，並投入大量精力制定和實施適合本公司需要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於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本公司業務的指導及控制權屬於董事會。董事會制定本公司業務發展的政策、戰略和計劃，並領導為股東創造價值。所有董事均誠實履行職責，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客觀地做出決策，始終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細信息。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包括批准及監督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運營事項。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由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領導。董事會已向管理層授予職責表，以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和協調本公司的日常經營及管理。董事會定期審查授權的職能及工作任務。管理層在進行任何重大交易之前必須獲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全力支持高級管理層履行其職責。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審議的事項中存在潛在利益衝突且董事會認為重大的，相關董事應當迴避表決，並且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以及與該事項不存在重大利害關係的緊密聯繫人應當召開會議進行討論並表決。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D.1.2，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需足以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9條及第13章所規定之職責。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財務、合規及營運事宜的更新資料，以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並及時向董事會提供更充分及完整的資料。

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在公司業務中面對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作適當投保。保險範圍將按年檢討。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董事會主席)
付英波先生
鄒岩先生
金鑫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
刁雋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武長海博士
宋華博士
吳國賢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名單(按類別)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在所有公司通訊中明確註明。

董事簡歷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披露。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始終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關於至少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識到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了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及目標以及進行獨立判斷的技能及經驗的必要平衡。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業務及職能部門。非執行董事應審核管理層達成既定企業目標之表現，並監察本集團之績效匯報。獨立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多元化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與獨立判斷，且構成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多數成員。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及主導處理潛在利益衝突事宜，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有效決策作出貢獻，並建立適當制衡機制以維護本集團及股東之權益。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的獨立性。

本公司擁有可實施且有效的機制，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所有董事均能及時獲取所有相關信息以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和高級管理層的建議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和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得到遵守。在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任何董事均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承擔。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機制，並認為該等機制的實施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每年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其任期內的獨立性評估。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及附錄D2第12B段發出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根據該等確認書及提名委員會報告，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顯示很強獨立性並保持獨立性。董事會已檢討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其於相關期間仍有效。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為明確董事會管理與日常業務管理的職責劃分，確保權力與職權平衡，本公司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有所區分。

目前，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別由陳杰女士及付英波先生擔任。主席負責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和領導，而首席執行官則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日常管理及運營。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各自的職責已明確並以書面形式載明。角色分離將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並加強本集團的管治職能和業務發展。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應於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於其任期屆滿，董事可以重選及重新委任。倘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重選，或倘董事辭任導致董事人數少於法定人數，在重選出的董事正式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繼續履行董事職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及時了解監管的发展和變化以及本公司的行為、業務活動和发展，以有效履行其職責。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均已就其委任接受全面、正式及度身訂造的入職培訓，以確保適當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並充分了解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此類入職培訓通常輔以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會議。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他們的知識和技能，以確保他們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和相關。如有需要，我們會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和專業發展。此外，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的閱讀材料、重要法律、企業管治、適用於本集團的法規的最新動態，以供董事學習及參考。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交其在每個財政年度接受的培訓的詳細信息，以便本公司維護董事的適當培訓記錄。於上市日期前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陳杰女士、付英波先生、鄒岩先生、金鑫女士、黃淼先生、刁雋桓先生、田立新先生、武長海博士、宋華博士及吳國賢先生參加了監管發展、董事職責或其他相關主題的培訓課程。此外，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供董事學習參考。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制定證券交易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其於整個相關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倘若本公司知悉本公司證券交易有任何限制期，本公司將提前通知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慣例及會議舉行

年會時間表及每次會議的議程草案通常會提前提供給董事。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四次，約每季度召開一次，由董事會主席召開，書面通知至少在會議召開前14天送達全體董事及監事。對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通常會發出合理的通知。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和可靠的信息均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天發送給全體董事，以使董事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使其能夠做出決策。必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還可單獨、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通常將出席董事會定期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律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方面提供意見。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規定，要求董事在批准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會議秘書負責記錄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充分詳細地記錄了所考慮的事項和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

會議記錄草稿通常會在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分發給所有董事以徵求意見。會議記錄的最終版本將發送給董事作為記錄，並可供彼等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人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	
陳杰女士	4	—	—	2
付英波先生(於2024年11月15日獲委任)	2	—	1	—
鄒岩先生	4	—	—	—
金鑫女士	4	—	—	—
黃淼先生	4	—	—	—
刁雋桓先生	4	—	—	—
田立新先生	4	1	—	2
武長海博士	4	—	2	—
宋華博士	4	1	—	2
吳國賢先生	4	1	2	—
楊正道先生(於2024年10月17日辭任)	1	—	—	—

此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主席陳杰女士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設立了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委員會有足夠的資源來履行其必要的職責。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應向董事會報告其做出的決定或建議。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查閱。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國賢先生(主席)、田立新先生及宋華博士)組成。吳國賢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成員均非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D.3段。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計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審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並討論本集團審核的性質、方案及範圍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主要審計結果、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重大事項、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重新任命以及僱員對可能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外聘核數師獲邀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出席相關期間內的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與審計委員會討論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所產生的問題。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對於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分歧。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即武長海博士(主席)、付英波先生及吳國賢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評估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2(c)(ii)段。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或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股份計劃事宜。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了二次會議，審議並討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按級別劃分的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高級管理層人數
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杰女士(主席)、田立新先生及宋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篩選並向董事會推薦合格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候選人，監督董事會績效評價程序，並制定合規的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3段的規定。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及附錄C1，本公司認識到並接受多元化董事會對提高績效的好處，並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制定提名董事和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該政策的實施由提名委員會監督。所有董事會成員均應擇優任命，並在以適當條件考慮候選人時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好處。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董事會多元化已從多項可衡量的目標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專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知識、行業及區域經驗、年齡及性別的平衡。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報告其調查結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有)。此類政策和目標將不時並至少每年進行審查，以確保其在確定董事會最佳組成時的適當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董事會及工作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樣性。特別是，本公司將努力維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中至少有一名與其他成員不同性別的成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10名董事中有2名女性董事，佔董事會比例20%。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22名女性員工，佔本集團僱員的34.5%。本公司將繼續注重女性人才的培養，促進中高級員工招聘的性別多元化，為女性僱員提供更多的發展機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已審閱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認為該政策實施有效。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二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其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平衡，檢討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實施及成效，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董事選舉、董事候選人的挑選及建議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相關僱員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指引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的情況。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了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並提交董事會批准。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狀況和前景的最新信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綜合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持續審查其有效性。此類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只能針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確定為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護適當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保護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實施。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用不同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每年都會進行自身評估，以確認本公司已正確遵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審核部門會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有潛在影響的風險因素。管理層會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監察風險管理的進度，並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系統的調查結果及有效性。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本集團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人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信息、監控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一般指引。所有部門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潛在影響的風險，包括關鍵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

本公司已聘請經驗豐富的人員來提供內部審核職能，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內部審核部門審查與會計實務及所有重大控制相關的關鍵問題，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調查結果及改進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協助下，已審閱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並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的有效性。年度審查亦涵蓋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和預算以及與本公司環境相關的領域、社會及管治績效和報告。審計委員會認為，此類系統屬充分且有效，並將在隨後幾年中持續進行相同性質的審查。

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

我們在開展所有業務或事務時，嚴格遵守所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香港特別行政區《防止賄賂條例》(第201章)等相關法律和法規)。我們秉承誠信至上的合規經營理念，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商業誠信、廉正合規、公平透明的原則，以「零容忍」的態度懲治腐敗及賄賂行為。

反舞弊制度體系建設及廉正文化宣導：

我們不斷完善內部制度及管理體系，提升在反舞弊方面的風險防範及管理能力。在公司內部，我們踐行廉正文化，營造陽光公平的職場環境。針對外部合作，我們營造公平透明、廉正高效的合作環境。

我們制定《百望陽光職場制度彙編》，以規範公司廉正行為要求，其中：《陽光職場行為規範》旨在建設守紀合規的公司職場文化，保障公司正當利益；《禁止私下協定制度》要求員工在業務活動中，不得與外部或內部私自達成任何未經公司授權的協議或承諾，確保業務合規、透明；《員工利益關係管理制度》旨在識別和預防員工潛在利益衝突，保護公司、股東及全體員工的利益；《禮品收受與上交管理制度》規範員工禮品收受及處理流程，提倡廉潔從業，廉潔自律意識。

我們開展系列廉正文化建設，引導全體僱員了解並遵守各項制度。我們為包括董事會、管理層成員在內的不同層級人員持續開展廉正培訓與制度宣貫，並對全體僱員進行廉正考試。

企業管治報告

申報舉報政策

我們建立陽光百望申報舉報通道，引導僱員主動進行禮品報備、利益申報、投訴舉報等事項申報。除此之外，我們還設置了專門的舉報渠道，接受來自全體員工、第三方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對任何已知或潛在的不當行為、違規違法行為進行實名或匿名建議及舉報（電子郵箱地址：lian Zheng@baiwang.com）。

我們保持認真的態度對待各類舉報，並注重保護舉報人的個人信息與安全，在受理、登記、調查、保管等各個環節上一律嚴格保密，防止洩露或遺失；嚴禁以任何形式對舉報人進行打擊報復，違者將按公司制度從嚴從重處理，或將追究當事人的法律責任。

我們定期檢討舉報政策，發現任何可疑事件均會呈報審計委員會。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彼等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將應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的進行、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薪酬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薪酬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3,500
非審核服務(附註)	1,500
數據分析、培訓及其他服務	720
總計：	5,720

附註： 提供的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與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業績公告相關的非審核服務。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物色及推薦委任或續聘董事的候選人的宗旨、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應首先評估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然後就董事委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在評估和確定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以下因素：個人品格；與本集團業務及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和經驗；願意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其委任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規定）；其委任是否符合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委員會為多元化董事會成員而採用的任何可衡量目標。

公司文化

董事會始終將企業文化視為公司實現長期戰略目標、保持經濟活力與可持續增長的核心基石。我們認為，卓越的企業文化不僅是驅動公司實現可持續業績的核心引擎，更是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塑造行業標杆的關鍵支撐。基於此，公司以使命、價值觀與經營理念為根基，持續構建積極進取、持續創新文化生態，確保公司始終與時代發展同頻共振。

全員文化賦能：董事會主導企業文化的制定與推廣，要求全體員工共同踐行文化準則。新員工入職須完成系統化文化培訓，涵蓋公司文化內核、制度架構、法律法規及合規意識與質量管控能力。

管理層能力升級：定期引入外部權威專家，為管理層提供前沿戰略思維與管理技能專項培訓，強化文化引領與執行效能。

文化一致性保障：董事會通過動態評估機制，確保企業文化與使命、價值觀及經營理念高度協同，形成從戰略到行動的完整閉環。

未來董事會堅信，以使命為燈塔、以價值觀為準則、以經營理念為路徑的文化體系，將持續為集團凝聚向心力，賦能業務創新，並在複雜市場環境中鞏固核心競爭力，實現基業長青。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鄭天昊先生及趙明璟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趙先生為瑞致達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大中華區公司秘書服務(客戶組合管理)主管，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關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慣例及事務的建議及服務。鄭天昊先生已獲指定為本公司主要聯絡人，與趙明璟先生就本公司企業管治及秘書及行政事宜進行合作及溝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鄭天昊先生及趙明璟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並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透明度和及時披露公司信息的重要性，此將使股東及投資者做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baiwang.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可供公眾查閱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發展及財務資料的信息及最新動態。股東及投資者可通過下列聯繫方式向本公司發出其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1號樓
14樓及15樓
電郵：ir@baiwang.com
電話號碼：[+\(86\) \(10\) 6273 0029](tel:+86(10)62730029)

本公司將盡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及要求。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的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各自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如其缺席)可在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會議主席將提供進行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並回答股東就投票表決提出的任何問題。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持續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指定的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保持定期對話，讓彼等了解本公司的發展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須在彌補上一年度的累計虧損(如有)後，每年提取至少10%的稅後利潤作為若干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的供款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我們可在彌補上述累計虧損及提取法定公積金後從稅後利潤中派付股息。倘我們處於累計虧損狀況，我們將無法派付股息。

儘管我們的可分派利潤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以較低者為準)，但我們預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之間的差異並不大，亦不會對將宣派的任何股息產生任何實質性影響。股息只能從我們可合法用於分派的利潤及儲備中宣派或派付。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無設定任何預定股息派付比率。股息的支付及金額(如有)取決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對我們所派付的股息的 legal 及監管限制、未來前景以及我們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酌情決定，據此，年度利潤分派方案須由董事會提出及批准，然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我們可以現金、股份或結合現金與股份的方式分派利潤。我們未來的股息宣派不一定反映我們的過往股息宣派，並將由我們的股東釐定。

股東權利

作為維護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股東大會上就每個實質上獨立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出單獨的決議，供股東審議及投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公佈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多份格式及內容相同的書面要求，說明會議擬討論的議題，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書面反饋是否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倘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於作出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大會的通知。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以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倘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自收到請求之日起10日內未作出任何反饋，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該要求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

倘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在收到提議後5日內發出召開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方案的變更尚需相關股東批准。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出提案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3%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3%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股東大會召集人提出臨時提案。召集人應當在收到臨時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並公告該等臨時提案的內容。

除前段規定外，股東大會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載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載明或不符合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及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詢問。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原件存入並發送至以下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和身份證明，以便生效。股東信息可以根據法律要求披露。

地址：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1號樓
14樓及15樓
電郵：ir@baiwang.com
電話號碼：+(86) (10) 6273 0029

如有有關H股股權的查詢，股東應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查詢。其詳細信息如下：

名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號碼：2862 8555

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現有之框架，以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從而讓股東積極與本公司溝通並以知情方式行使其股東權利。股東通訊政策將由董事會定期審閱。

本公司已於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之間建立一系列溝通渠道，包括(i)刊發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以便向董事會提出及交流意見；(iii)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本集團最新重要資料；(iv)於本公司網站提供本公司與其持份者之間的通訊渠道；(v)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為股東提供服務；及(vi)召開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投資者關係團隊與現有及有意投資者主持的投資者會議及／或分析簡報會。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5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5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經考慮多個通訊渠道及本年度所舉行股東大會的股東參與情況，董事會信納股東溝通政策於2024年已妥為實施且屬有效。

章程文件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文件作出任何變更。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w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aiwang.com)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及報告期間

本報告乃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著重匯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而當中之披露事項乃經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述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後作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作為中國企業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通過其百望雲平台提供SaaS財稅數字化及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此外，以大數據和人工智能(「**AI**」)技術為核心，本集團致力於打造一個可靠的超級數據智能系統，將數字生產力融入人們的工作和日常生活。

除另有說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美國業務營運的兩個主要範疇(即環境及社會方面)的整體表現。

與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相比，報告範圍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報告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乃應用以下原則：

重要性—評估重要性，以識別對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重要利益相關者、程序及參與結果於本報告「利益相關者溝通及重要性議題」一節呈報。

量化—確定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可予計量並適用於在適當條件下進行有效比較；有關標準、方法、假設及／或所使用的計算工具以及所使用的轉換係數來源等資料，已於適用情況下披露。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就關鍵績效指標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及呈報形式，令相關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使命及願景

董事會聲明

2024年，由於持續的地緣政治衝突、長期的通脹趨勢以及充滿挑戰的市場動態，全球經濟繼續處於高度不確定的環境。中國經濟復甦面臨更多阻力，包括國內需求疲弱、房地產行業長期轉型及消費者信心低迷，這些因素共同制約了更廣泛的經濟復甦。這些發展狀況凸顯了在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和公共衛生方面的不穩定局面中，可持續性是一個至關重要的抗風險因素。儘管不確定性依然存在，本集團仍堅守其核心價值觀，與利益相關者合作，推進智能、可持續及綠色增長計劃。

本集團認識到自身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已實施嚴格的政策減輕運營活動所帶來的影響，包括按照監管標準減少廢棄物產生、資源再利用以及節能措施。為控制排放，本集團正通過儘量減少車輛使用、推廣公共交通、投資節能設備及與合作夥伴合作開發可持續解決方案等措施，優化燃料和電力使用效率。本集團通過對員工進行節能措施方面的培訓，重視員工的參與，同時持續監測用電量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確保問責制得以落實。儘管廢棄物產生量仍然較低，但積極主動的廢棄物管理政策凸顯了本集團對環境責任的重視。這些行動反映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廣泛承諾，從而推動減少碳足跡和負責任地使用資源的進程。

此外，本集團認識到，根據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有關氣候變化的未來趨勢及影響的研究結果，迫切需要應對人類對環境造成的壓力。氣候行動不僅限於減輕風險，還包括開拓新市場，以及加速向低碳、節能和具備氣候適應能力的產品轉型。消費者對可持續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上升，加上中國對清潔能源的支持性政策框架，使本集團處於綠色創新的領先地位。本集團已加強與電信服務供應商的合作夥伴關係，以實施有關數據存儲及處理的減排協議。

此外，本集團透過完善的政策及包容性的措施，將員工的健康、安全及職業發展置於優先地位。本集團維持一套全面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確保符合法律標準、妥善記錄事故，以及在充足資源和培訓的支持下，提供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的承諾延伸至公平的勞動實踐，包括公平的薪酬、透明的招聘和解僱程序，以及表彰員工貢獻的績效考核制度。本集團秉承多元化和包容性的原則，嚴禁歧視和騷擾，並促進所有人的平等機會，而不論其背景或身份。定期培訓計劃有助於提升員工意識和包容性，而具有競爭力的福利待遇則有助於吸引和留住頂尖人才。最後，透過量身訂製的職業發展計劃，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取得卓越成就所需的技能，進一步彰顯其致力打造一個具支持性、充滿活力及前瞻性的工作場所的決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將在引入環保技術的同時追求穩定增長，並維持其誠信。本集團將堅守其使命，旨在深化其企業社會責任的影響，並打造其作為一家以可持續發展為導向的企業的聲譽。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治架構

本集團深明，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業務常規及營運乃關鍵一環。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策略方向，確保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價值觀及核心業務保持一致。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乃透過就該等事宜及風險進行評估、排列優先順序及管理而制定。董事會將採取以下方法管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識別：董事會將委聘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投資者、管理層及僱員、客戶、業務夥伴、供應商、監管機構及社區／非政府組織），以識別我們業務營運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固有風險。董事會認為，與利益相關者保持公開對話對維持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

策略規劃：董事會將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藉以滿足本集團的業務需求並盡量降低其所受風險。

評估：除透過與利益相關者討論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的成效外，董事會將委聘獨立第三方以識別並評估本集團在環保及氣候變化層面的績效。

檢討：董事會將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的進度，以指引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續創佳績。透過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有系統的風險管理常規，從而確保財務及營運職能、合規控制系統、重大控制、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能夠有效運作。

為加強執行工作，董事會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會**」），專門負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負責全面監督組織，以確保有效監察及管理組織內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公司秘書獲委任為委員會副主席，以協調董事會及管理團隊的工作。委員會成員包括採購、市場營銷、社會責任、僱員福利及企業管治等各部門的代表，以確保全面代表本集團的各個層面。委員會每年透過舉行會議向董事會匯報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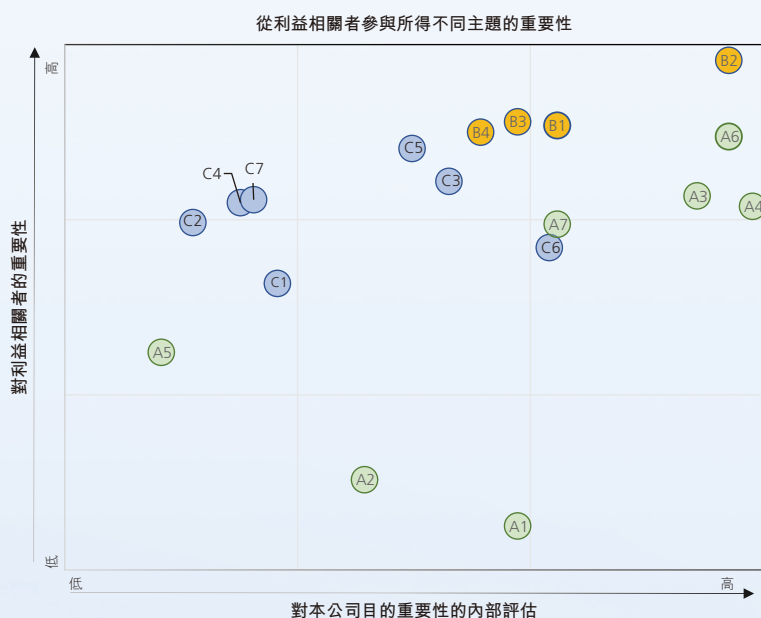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就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的潛在風險進行全面分析。該分析計及三個關鍵層面：環保、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一旦識別該等風險，本集團會評估其對可持續業務營運及社會價值所產生潛在影響的重大程度，然後根據影響程度就風險進行分類，並優先應對影響最大的風險。

利益相關者的參與及重要性

考慮到利益相關者對本集團業務的重要性，本公司通過各種渠道與利益相關者保持緊密溝通，從而了解彼等的關切事項及期望，以及可能對業務營運構成風險的重大事宜。本集團的主要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僱員、供應商、業務夥伴、政府及監管機關、客戶及當地社區。本集團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與利益相關者溝通，例如季度團隊會議、電郵、每月股東大會及年度書面通訊。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特別委任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股東、前線僱員、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夥伴，透過會議、焦點小組及問卷調查進一步獲得對重大事項及挑戰的見解。經過利益相關者的參與後，作出了重要性評估，以便本集團更好地識別、優選及處理利益相關者認為重要的事宜。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常規	勞工常規	操作常規
A1 能源	B1 僱傭	C1 供應鏈管理
A2 水資源	B2 職業健康及安全	C2 知識產權
A3 氣體排放	B3 發展及培訓	C3 資料保護
A4 廢物及污水	B4 勞工準則	C4 客戶服務
A5 其他原材料消耗		C5 產品／服務質量
A6 環境保護措施		C6 反貪污
A7 氣候變化		C7 社區投資

上表中五大事項為：

1. 勞工準則
2. 發展及培訓
3. 客戶服務
4. 產品／服務質量
5. 職業健康及安全

於報告年度內，利益相關者關注於勞動及運營實踐。董事會致力密切留意以上層面，並將繼續識別需要改善的地方。在決策過程中與利益相關者保持的定期溝通與參，相信能惠及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與策略方面的管理與績效。

利益相關者的反饋

本集團歡迎利益相關者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及表現透過向ir@baiwang.com發送電子郵件提供建議或分享意見進行反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本集團已遵守相關中國環境法律法規，此等法律法規乃由地方環保部門通過定期檢查嚴格執行。此等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違反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和土壤排放，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法規且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A1. 排放

A1.1 氣體排放

本集團所消耗的汽油用於商務用途的乘用車。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營運中車輛行駛產生若干氣體排放物（「**非溫室氣體**」），包括氮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可吸入懸浮顆粒物（「**顆粒物**」）。

移動燃料來源	2024年非溫室氣體排放		
	硫氧化物 (千克)	氮氧化物 (千克)	顆粒物 (千克)
汽油	0.07	4.59	0.34

附註1：除另有說明外，用於環境參數計算的排放係數乃參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及其所述文件。

附註2：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保存車輛行駛里程記錄，因此行駛距離乃根據隆眾資訊2024年的估計以每行駛100公里7.82公升汽油消耗量估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2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產生自車輛行駛過程中的汽油消耗。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亦產生自購電消耗、淡水及污水處理、營運產生的廢棄物的處理及商務航空旅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營運排放476.75噸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的整體強度為0.72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各範圍及活動之溫室氣體排放的比例，以及與以往報告期間之比較，請參閱下表。

於報告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的來源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源頭	溫室氣體排放 (2024年)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溫室氣體排放 (2023年)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溫室氣體排放 (2022年)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範圍1直接排放	車輛燃油	12.81	13.89	13.54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175.53	161.39	149.68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堆填區的廢紙處理	11.02	0.35	0.33
	政府部門／第三方用於處理			
	淡水及污水的電力	0.44	0.45	0.37
	商務航空旅行	276.95	339.91	不適用
總計(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		476.75	515.99	163.92
強度(以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收益計)		0.72	0.72	0.3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註1：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指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設備和業務產生的直接排放(因此不包括出售給客戶的飛機產生的排放)。
- 附註2：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指本集團購買或取得的電力、供暖、製冷和蒸汽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
- 附註3：除另有說明外，排放係數乃參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及其所述文件。範圍3排放量僅基於參考文件中的可用排放係數計算。
- 附註4：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2024年)的資料，中國內地外購電力的排放因子於2024年為0.5366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於2023年為0.5703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以及於2022年為0.581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
- 附註5：本集團依賴第三方的雲存儲及外部頻寬經營其業務。除廢紙處理、淡水及污水處理以及商務航空旅行外，本集團的主要範圍3排放產生自其電信供應商提供數據中心的能源消耗。本集團的主要電信供應商已計算其數據中心耗能所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因此，為避免重複計算，我們並無計算相關排放量。就廢紙處理以及淡水及污水處理產生的範圍3排放量而言，相關排放量乃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所載「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計算。
- 附註6：本集團商務航空旅行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乃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ICAO)碳排放量計算器進行報告。
- 附註7：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可能因約整誤差而與各排放源總計或小計之和不相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3 有害廢棄物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合共產生約17.10千克有害廢棄物(包括廢電池)。強度為0.03千克／人民幣百萬元收益。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均由第三方處理者收集並處置。

於報告期間內產生的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類型	年處置量 (千克)
廢電池	17.10
總計	17.10

A1.4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營運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生活垃圾、塑膠廢棄物以及辦公室營運所產生的其他類型廢紙(如報紙或紙板)。然而，由於產生的無害廢棄物數量微不足道，因此本集團並未保存無害廢棄物處置記錄。

A1.5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緩解措施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排放源為消耗汽油及電力，本集團已實施內部政策以確保負責任地管理能源資源及有效實施能源管理措施。本集團能源利用效率措施之進一步詳情載於「A2. 資源使用」一節。

本集團以2023年數據為基準，設定到2033年將範圍1+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10%的長期目標。有關本集團減排目標進度的詳細明細，請參閱下文。

	2023年數據	到2033年		變化百分比
		減排目標	2024年數據	
範圍1+範圍2溫室氣體 排放強度	0.25噸二氧化碳 當量／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10%	0.29噸二氧化碳 當量／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16.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如上所示，與基準年相比，本集團錄得範圍1+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增加16%，主要是由於外購電力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略有增加，以及本集團收入略有下降，但本集團已審核其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並對實現其長期目標充滿信心。

由於本集團仍在完成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的披露過程中，僅在收集更全面的數據後，方可設定範圍3排放的減排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溫室氣體減排措施，以實現其長期溫室氣體減排的最佳表現。

A1.6 廢棄物處理及減少措施

本集團認識到其營運可能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因此已制定內部政策，以最大限度降低其影響。這些政策包括：

- 根據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處理廢棄物；
- 盡量減少產生各種廢棄物(如適用)；及
- 盡量重複使用及循環利用。

作為其對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會設定減少廢棄物的目標，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的目標是以2024年數據為基準，到2033年將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強度降低5%。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善及檢討減廢措施，以長期實現減廢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A2.1 能源消耗

本集團業務主要消耗電力，用於其營運場所的一般電力、空調、照明及IT基礎設施。此外，本集團的乘用車在行駛過程中亦消耗汽油。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為369,650.45千瓦時（「**千瓦時**」），能源消耗強度為560.93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收益。有關報告期間能源消耗的詳細明細及與往年的比較，請參閱下文。

	單位	2024年消耗量	2023年消耗量	2022年消耗量
汽車耗油量 ¹	公升	4,800.00	5,204.46	5,072.01
油耗強度	公升／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7.28	7.30	9.65
用電量	千瓦時	327,112	282,997	257,628
用電強度	千瓦時／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496.38	396.91	489.97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369,650.45	329,119.24	302,576.86
能源消耗強度	千瓦時／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560.93	461.60	575.46

附註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耗油量乃採用中國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22年至2024年提供的汽油平均最高零售價格，並根據每年為車輛加油的成本估算所得。

附註2：轉換係數依據國際能源署的《能源統計手冊》及《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2 耗水量

本集團的總耗水量為710立方米，耗水強度為1.08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收益。於報告期間內，並無報告求取水源的問題。有關報告期間耗水量的詳細明細及與往年的比較，請參閱下文。

	單位	2024年消耗量	2023年消耗量	2022年消耗量
耗水量	立方米	710.00	684.00	569.15
耗水強度	立方米／人民幣 百萬元收益	1.08	0.96	1.08

A2.3 能源使用效益措施

本集團積極制定能源措施，以減少業務營運中的用電量。本集團亦正積極研究各種方法，以提高其燃料及能源使用效率。目前，本集團正計劃實施以下措施：

- 避免非必要用車，鼓勵僱員乘搭公共交通工具；
- 積極提高能源效益，減少消耗汽油及外購電力所排放的溫室氣體；
- 積極研究並探索可持續技術及常規，盡量減少我們的碳足跡；
- 與客戶、電信供應商及行業組織保持緊密合作，共同開發可持續的解決方案；
- 為本集團所有場所採購具能源效益的設備、電器及裝置；
- 持續監測本集團辦公室的能源消耗；及
- 培訓及教導僱員關閉不必要及閒置的設備、電器及裝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透過該等政策及節能措施，本集團展現出其在節約能源及促進資源合理使用方面的承諾。

本集團已設定長期目標，以2023年數據為基準，到2033年將其用電強度降低10%。有關本集團於達成其降低能耗目標方面的進展的詳細明細，請參閱下文。

	2023年數據	到2033年	2024年數據	變化
		減排目標		百分比
用電強度	396.91千瓦時／ 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10%	496.38千瓦時／ 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25.06%

如上所示，與基準年相比，本集團錄得用電強度增加25%，主要是由於外購電量略有增加，以及本集團收入略有下降，但本集團已審核其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並對實現其長期目標充滿信心。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各項節能措施，以實現其長期的節能目標。

A2.4 用水效益措施

本集團尚未實施任何有關水資源保護的官方政策或措施。然而，本集團努力將其用水量降至最低，並鼓勵僱員盡可能節約用水。本集團亦致力於透過負責任地管理及利用水資源不斷改善其資源管理，從而造福其業務及社會。

作為其對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將評估設定耗水量降低目標，以盡量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的目標是以2024年數據為基準，到2033年將用水強度降低5%。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各項減少廢棄物的措施，以實現其長期的節水目標。

A2.5 包裝材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營運並未消耗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的重大影響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為軟件及IT服務公司，其並無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深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努力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此政策反映本集團對實踐環境管理、社會責任及加強企業管治的決心，其符合利益相關者不斷變化的期望。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消耗電力及排放溫室氣體，且其持續監測耗電及溫室氣體排放，以積極檢討及探索改善空間。本集團亦向僱員推廣環境責任文化，鼓勵其積極參與環保活動。儘管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產生大量廢棄物，惟本集團已採納廢棄物管理環境政策，以避免產生各類廢棄物(如適用)。

A4. 氣候變化

作為一家軟件及IT服務公司，本集團面臨氣候相關風險，當中包括極端天氣事件、海平面上升以及電信基礎設施和電力供應受阻。此外，轉用可持續常規的過渡工作會產生監管及客戶所致的壓力。然而，該等風險亦為本集團應對氣候問題、增強韌力及適應可持續技術方面帶來不同機遇。

因此，本集團必須優先考慮氣候變化問題，並採取行動以減輕風險，並利用機會以確保其長期成功。根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框架，本集團將依據治理、風險管理、策略以及指標及目標這四個核心要素，披露其與氣候相關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管治

董事會優先管理氣候變化風險，將包括氣候相關議題在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納入企業管治框架。該整合加強董事會層面的監督，並為管理層提供將氣候風險緩解措施整合至業務營運的策略方向，確保與本集團的長期目標保持一致。氣候風險管理已正式制度化，納入本集團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透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定期合作，董事會評估氣候風險措施的有效性，審核緩解措施的進展，並在董事會審議期間制定適應性策略。此外，董事會積極將風險評估轉化為可行策略，以鞏固本集團的氣候適應能力及可持續增長軌跡。

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管理

物理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氣候的物理風險時或無力應對，有關風險包括極端天氣事件（如氣旋和水災）加劇、氣候模式多變以及海平面上升。儘管本集團依賴第三方電信網絡供應商提供傳輸頻寬服務，且並無擁有或營運數據中心，但電信基礎設施受阻及停電仍可能對其業務營運構成風險。

- 電信基礎設施受阻－極端天氣事件（如颶風、風暴或水災）可破壞或干擾電信基礎設施，導致服務中斷及數據傳輸受阻。
- 停電－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導致大規模停電，影響電信網絡以及我們所提供服務的供應及可靠程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過渡風險：

就過渡風險而言，全球對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的關注導致新法規及政策出台，影響電信供應商及我們的業務營運。隨著氣候意識以及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日漸提升，客戶優先考慮與環保公司合作，而忽視氣候風險及可持續發展常規或會導致聲譽受損及客戶流失。過渡至可持續的技術及常規(如採用可再生能源和節能解決方案)或屬緩解氣候風險的必要一環。

- 政策及法律變動－監管或政策變動可影響電信供應商及本集團的服務供應及營運成本，從而影響我們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
- 市場－隨著能源需求增長，能源成本或更為波動，從而導致潛在的價格上漲，此可能會影響服務器群組及數據中心的營運成本，並最終影響向我們提供服務器託管及／或雲計算服務所收取的價格。
- 聲譽－鑒於客戶對氣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注日漸提升，忽視氣候風險及可持續發展常規不足會導致聲譽受損及客戶流失。
- 技術－採用可持續技術及常規對實現低碳轉型至關重要。然而，實施並過渡至該等可持續措施或會在實施階段產生巨額成本以及對業務模式或架構造成潛在干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管理策略

緩減物理及過渡風險：

為盡量降低物理風險，本集團與多家電信供應商合作，以減少極端天氣事件導致服務受阻的可能性。本集團訂有災難復原應急程序，並實施可用作無縫數據傳輸的備份系統，即使面臨電信基礎設施受阻，我們亦能確保業務繼續營運。該等應急程序可有效縮減停運時間，有助於停電或基礎設施受阻期間迅速恢復服務。於挑選服務供應商時，本集團亦會優先考慮能源效益，選擇訂有可持續常規並致力減少碳足跡的供應商。

有關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的法規及政策不斷變更，為確保遵守有關法規及政策，本集團緊跟相關的新法規及政策。法務部及上市協調辦公室負責確保本集團了解最新的法規及政策。本集團積極進行研究並探索可持續技術及常規，盡量減少其碳足跡。我們與客戶、電信供應商及行業組織保持緊密合作，從而能夠共同應對氣候風險，並開發出符合客戶需求及監管規定的可持續解決方案。通過分配資源以應對氣候問題並履行環境責任，本集團旨在確保合規，維護良好聲譽並保持客戶忠誠度。

氣候相關機遇：

除針對已識別氣候風險制定緩解措施外，本集團已積極探索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機遇，從而增強其韌性並適應轉向低碳經濟的過渡工作。此外，本集團與電信供應商加強合作，以制訂應急程序並減少有關數據存儲及處理的碳排放。

指標及目標

為了衡量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度和影響，本集團監控各項指標，以確保進行有效且量化的評估。本集團定期監測並審查其範圍1、範圍2和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以及溫室氣體排放強度（以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收益計）。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有關目標設定的資料載於「A1.排放」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僱員的利益得到保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
- 《中華人民共和國殘疾人保障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
- 《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
- 《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於報告期間內，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和福利有關的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1. 僱傭

B1.1 僱傭數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934名僱員。以下載列2024年勞動力詳細明細。

截至12月31日勞動力總數	2024年	
	數目	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612	65.52%
女性	322	34.48%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926	99.14%
兼職	8	0.86%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46	4.92%
中級管理層	114	12.21%
前線及其他僱員	774	82.87%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25歲	114	12.21%
26至35歲	462	49.46%
36至45歲	319	34.15%
46至55歲	34	3.64%
56歲或以上	5	0.54%
按地理位置劃分		
中國內地	932	99.78%
香港	1	0.11%
阿根廷	1	0.11%
總計	934	100.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1.2 離職率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有331名僱員離職，相當於本集團的離職率為35.44%。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位置劃分的僱員離職率如下：

離職率	2024年	
	數目	離職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04	33.33%
女性	127	39.44%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25歲	71	62.28%
26至35歲	175	37.88%
36至45歲	73	22.88%
46至55歲	12	35.29%
56歲或以上	0	0.00%
按地理位置劃分		
中國內地	331	35.52%
香港	0	0.00%
阿根廷	0	0.00%
總計	331	35.44%

本集團將繼續為現有僱員提供更好的福利及更多的發展機會，以吸引及留住人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1.3 僱員政策

除遵守法律法規外，本集團還採取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和福利有關的措施，包括：

- 確保僱員根據工作職責、技能及市價等因素獲得公平機會及薪酬；
- 確保招聘、處理離職及解僱事宜有明確程序及指引；
- 設立僱員績效評核管理系統以評估僱員績效；
- 致力為所有人士提供平等機會，而不論其種族、國籍、宗教、身體狀況、殘疾、性別、懷孕、性取向、政治地位、年齡或適用法律法規禁止的任何其他歧視；
- 禁止在僱傭的所有層面進行歧視、騷擾及報復；
- 促進工作場所的多元化及包容，培養共融文化；
- 提供培訓計劃，提高對歧視的意識，促進共融並預防歧視行為；
- 為僱員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確保在吸納高質人才方面具競爭力；
- 確保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為僱員的身心健康提供必要資源；及
- 為僱員提供適當的渠道及反饋機制，以提出內部申訴或投訴。

此外，本集團的僱員手冊能有效向僱員傳達人力資源管理系統、薪酬管理系統、獎懲系統及行為準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僱員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努力提供及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除遵守法律法規外，我們已實行僱員須嚴格遵守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指引。我們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列示如下：

- 確保設立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系統；
- 確保設立事故記錄及處理系統；
- 記錄健康及工作安全合規詳情；
- 為全體僱員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及工作制度；及
- 提供充裕資源實行健康與安全計劃、僱員培訓及監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2024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工傷人數(病假>3天)	2
工傷人數(病假≤3天)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96

2023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2022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於過去3年(包括報告期間)概無因工死亡或受傷的案例。此外，本集團並無違反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亦無因違反有關職業健康和工作安全的法律法規而導致任何重大事故或受到任何行政處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為所有僱員提供全面的職業生涯發展及培訓機會，促進僱員的持續專業成長。該等措施確保僱員接受培訓，提高其能力，使其能夠克服工作中的挑戰，並為未來的職業生涯做好準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開展培訓252小時，培訓僱員252人次，為僱員提供的培訓詳細明細如下：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受訓僱員百分比	13.04%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0.13
中級管理層	受訓僱員百分比	16.67%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0.17
前線及其他僱員	受訓僱員百分比	29.33%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0.29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受訓僱員百分比	26.96%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0.27
女性	受訓僱員百分比	27.02%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0.27

B4. 勞工標準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未成年人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管理我們的勞動行為。招聘新僱員時會先經過篩選和背景調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任何經營場所均未報告及／或發現童工、強迫或強制勞動。一旦於經營場所內發現任何不合規事件，本集團將立即暫停相關人員的工作並進行內部調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定期評估新供應商的定價、產品質量標準、經營狀況以及環境及社會企業責任，以確保其產品及服務質量。供應商的選擇是基於其聲譽、規模及強大的管治以及相關牌照及註冊，以確保專注於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優質產品。在選擇供應商時優先考慮綠色採購。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委聘其主要電信網絡供應商，該供應商在脫碳方面處於領先地位並專注於開創綠色低碳雲計算。本集團將持續監控所有現有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表現，以確保供應商的質量及其遵守所有環境及社會相關法律法規。

通過實施這一政策，本集團尋求培育符合其價值觀的供應鏈，並為更加可持續及負責任的商業生態系統作出貢獻。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與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的供應商合作。不同供應商的詳情載於下表。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地區	供應商數目	供應種類
中國內地	60	辦公用品；人力資源外包；雲端資源及短訊服務；服務器機房租賃；辦公軟件；諮詢；其他服務
香港	6	公關與媒體；環境、社會及管治；印刷；諮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確保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品質，全面符合與產品責任有關的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B6.1 產品標籤、健康與安全及廣告

由於業務性質，產品標籤常規一般不適用於本集團。

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現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情況。

B6.2 質量保證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符合業界標準並超越客戶期望的服務。透過提供有關服務、條款及定價的清晰、準確及透明的資料，本集團確保其客戶作出知情決策。本集團憑藉持續研發創新客製化解決方案，旨在有效滿足不斷變化的管理及合規需求。此外，本集團已建立強有力的回饋機制，以便及時解決投訴，建立信任並維持長期的客戶關係。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收到因健康及安全原因而導致的產品召回或服務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3 數據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相關的隱私法律法規，優先保護消費者資料。本集團已實施多層安全框架，包括全面的監察系統，以識別及防止潛在的數據外洩、網絡威脅及系統漏洞。本集團亦採用先進的安全協議確保用戶數據免於未經授權的存取、披露或修改。為進一步加強數據保護措施，本集團維持安全的備份系統及詳細的災難復原程序，以防止數據遺失或外洩。此外，本集團亦制定了明確的事件回應協議，包括及時向適當的監管機構報告網絡安全事件，以及制定即時行動計劃，以控制風險並盡量降低潛在影響。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與數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相關的處罰、調查、訴訟或糾紛。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網絡安全或數據安全事件。

B6.4 知識產權

截至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擁有19項發明專利，其中6項於報告期間內獲得授權。

本集團嚴格保護自身及其業務合作夥伴的知識產權，並尋求通過商標註冊、專利申請以及其他手段(包括許可證、保密及不披露協議)保護其知識產權免受第三方侵權。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i)本集團嚴重侵犯第三方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商業秘密)，或(ii)任何第三方嚴重侵犯本集團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商業秘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本集團認為，了解及遵守法律法規是其業務的基礎。本集團要求全體僱員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其他有關商業賄賂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

儘管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控制及程序以遵守反賄賂及反腐敗法律，但無法保證能有效防止其僱員或合作夥伴的違規行為。倘本集團的僱員或第三方業務夥伴被發現或被指控違反了反賄賂或反腐敗法律法規，其可能會面臨或涉及罰款、訴訟及聲譽受損，這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特別是，本集團已制訂一套全面的反貪污政策，以促進及支持遵守適用的反腐敗法律法規，並就反腐敗及反賄賂常規、舉報渠道以及落實政策的責任提供指引。本集團所有僱員均須了解及遵守反腐敗政策，且為僱員提供反腐敗培訓課程。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為其僱員舉辦反貪污培訓，其中培訓主題包括商業道德及舉報。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援助、助長、協助或串通任何人士進行或合謀進行任何非法活動。於報告期間內，概無發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違反有關貪污、賄賂、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認識到其對當地社區的責任，並根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透過積極參與志願服務支持當地社區。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參加了由北京市海淀區教育基金會舉辦的國際兒童節慶祝活動，其中本集團10名僱員參與了這場長達8小時的志願活動。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為主要股東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百望雲海外」	指	百望雲海外(無錫)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0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環球智鏈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委員會」	指	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統稱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度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除非文意另有所指
「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	指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陳女士、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義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股東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於2024年7月9日完成的在主板的首次公開發售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主板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環球智鏈」	指	環球智鏈(無錫)數字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9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7月9日，H股在聯交所上市並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H股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釋義

「陳女士」	指	陳杰女士，我們的創辦人、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寧波修安」	指	寧波修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7年8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陳女士(作為控制及管理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寧波修安為一個股份激勵平台及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為軟件許可及交付模型，有關軟件乃按訂閱制許可並集中託管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釋義

「淘寶」	指	淘寶中國及浙江淘寶
「淘寶中國」	指	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主要股東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
「天津多盈」	指	天津多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於2017年7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陳女士(作為控制及管理天津多盈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天津多盈為一個股份激勵平台及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旋極」	指	北京旋極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一名股東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凡文義所指，「旋極集團」指旋極及其任何一間或數間或全部附屬公司
「浙江淘寶」	指	浙江淘寶網絡有限公司，主要股東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百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116至225頁所載的百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明細。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列出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上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和現金流，並妥善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意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HKSAs**」)進行審計。我們根據這些準則承擔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責任」作進一步說明。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已獲取審計證據，為我們發表意見提供了充分、適當的依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在我們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過程中得到處理，在形成我們的意見時亦有考慮，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獨立意見。

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相關資料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我們確定自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產生的收益確認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此類收益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因此需要對此進行重大審計。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收益主要包括數字精準營銷服務及風險管理服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304,674,000元，佔總收益的46.2%。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收益確認詳情及其會計政策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4。

我們就自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產生的客戶合約收益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和評價對自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產生的客戶合約收益確認審計相關的關鍵內控；
- 抽樣檢查貴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釐定履約義務及相關收益確認的關鍵條款；
- 抽樣檢查表明提供服務的履約義務已履行及控制權已轉移的合約、客戶對賬表或結算報告(如適用)；
- 比較收益金額與自客戶收到的結算金額；及
- 與客戶抽樣確認年內收益金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相關資料(續)

關鍵審計事項

金融工具估值

我們確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分類為第三級的金融資產(「**第三級投資**」)估值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確定第三級投資的公允價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貴集團的第三級投資為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可換股貸款及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在估計第三級投資的公允價值時，本公司董事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估值師**」)進行估值，並與估值師合作確立估值的輸入數據。公允價值採用多種估值技術得出，並涉及若干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24年12月31日，第三級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10,839,000元，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附註14所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第三級投資公允價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價估值師的工作能力、才能及客觀性；
- 獲取第三級投資的投資協議，以瞭解相關投資條款，並確定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件；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及管理層採用的假設的合理性，評估技術的合適性；
- 在我們內部估價專家的協助下，以抽樣方式執行下列程序：
 - 評價管理層的估值技術是否適當；及
 - 將管理層使用的關鍵輸入數據與我們獨立採集的市場輸入數據進行核對。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其他資訊。其他資訊包括年報中的數據，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本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意見，我們亦不會對這些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結論。

在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出入，或似乎存在錯誤陳述。如果我們根據已執行的工作得出結論，並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錯誤陳述，我們則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可報告的內容。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負責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編寫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錯誤陳述。

在編寫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有責任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當時披露與持續經營的有關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原則。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或停運，或別無其他選擇。

管理層則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目標旨在合理保證，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不存在任何欺詐而導致的錯誤陳述，以提交正確無誤的審計報告。該報告按照我們約定的業務條款，僅提交予全體股東，並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錯誤陳述存在時必定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源於欺詐，如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改變報表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運用專業知識並保持專業態度。我們還：

- 識別和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的錯誤陳述風險，設計並執行應對這些風險的程序，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數據，作為我們發表意見的依歸。由於欺詐導致的錯誤陳述比錯誤導致的錯誤陳述更難被發現，因此未檢測到由欺詐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由錯誤引起。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控制，以便根據情況列出適當審計步驟，但目的並不題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取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所作的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原則是否恰當作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有關的不確定性，從而導致對貴集團的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我們認為存在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有關使用者留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毫無保留地發表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數據。然而，未來發生的事件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現、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了有關交易。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有關貴集團內各單位的財務資料，並以此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查，為貴集團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自己的審計意見承擔所有責任。

我們還與管理層溝通審計範圍和時間安排，以及其他重要資料，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負責管理的人員提供聲明，表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的道德要求，並向他們通報所有可能被認為影響我們的關係和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的消除威脅或應用的保障措施。

我們根據與管理層商討的事項，確定哪些事項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事項。除法律禁止披露有關事宜，或(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我們確定不應在相關報告披露有關事宜外，披露該事宜的不良後果，或將超越披露所帶來的公眾利益，否則我們將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宜。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負責人為林錦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31日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659,212	712,996
銷售成本	11	(395,789)	(430,965)
毛利		263,423	282,031
其他收入	8	5,360	4,035
預估減值虧損信用損失，扣除撥回	9	(8,239)	(5,8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6,799)	(1,375)
研發開支	11	(179,925)	(187,956)
行政開支	11	(91,787)	(169,090)
上市開支	11	(24,664)	(24,107)
銷售開支	11	(160,187)	(202,821)
虧損		(202,818)	(305,106)
財務收入	12	2,449	6,879
財務成本	13	(361)	(1,022)
金融資產公平值公平值計算並納入其變動損益資產和負債 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FVTPL」)	14	(294,813)	(55,89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合營企業		(5,316)	(4,030)
除稅前虧損		(500,859)	(359,174)
所得稅開支	15	(457)	(116)
損失年度開支		(501,316)	(359,29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01,210)	(357,980)
非控股權益		(106)	(1,310)
		(501,316)	(359,290)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成本(人民幣元)	17	(2.73)	(2.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工廠及設備	20	8,586	9,949
使用權資產	21	3,278	15,103
無形資產	22	9,524	6,50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3	103,297	88,37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4	2,539	2,79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110,839	32,434
合約成本	29	31,690	38,181
合約資產	32	673	257
		270,426	193,596
流動資產			
存貨	27	2,391	3,681
合約成本	29	44,971	47,104
合約資產	32	61,940	70,4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8	87,183	104,428
應收關聯方款項	40	23,045	17,33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277,896	268,2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	4,180	2,177
短期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	30	–	109,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443,899	335,031
		945,505	958,273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1,710	14,6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133,957	178,086
稅項負債		91	60
合約負債	32	114,720	122,74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3	–	2,212,6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	29,219	24,043
		279,697	2,552,173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值)		665,808	(1,593,90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36,234	(1,400,3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	2023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225,907	140,000
儲備金		714,637	(1,536,2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損)		940,544	(1,396,215)
非控股權益		(5,574)	(5,468)
權益(虧損)總額		934,970	(1,401,6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1,264	1,379
		1,264	1,379
權益(虧損)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926,234	(1,400,304)

第116至22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31日獲得董事會的批准並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員代表籤署：

董事陳杰女士

董事付英波先生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 礎的付款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0,000	-	456,044	61,624	(1,886,967)	(1,229,299)	(4,15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57,980)	(357,980)	(1,31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114,126	76,938	-	191,064	-
沒收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8,343)	8,343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40,000	-	570,170	130,219	(2,236,604)	(1,396,215)	(5,46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501,210)	(501,210)	(10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53,979	-	53,979	-
全球發售後發行新股(附註34)	9,262	295,175	-	-	-	304,437	-
發行新股產生的交易成本 (附註34)	-	(39,717)	-	-	-	(39,717)	-
全球發售後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 股(附註33及38)	76,645	2,442,625	-	-	-	2,519,270	-
於2024年12月31日	225,907	2,698,083	570,170	184,198	(2,737,814)	940,544	(5,5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營業活動		
除稅前虧損	(500,859)	(359,17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5,316	4,030
聯營公司減值虧損	3,553	-
部分出售一間合營公司的收益	-	(13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294,813	55,89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3,979	191,0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39	3,763
無形資產攤銷	1,539	1,5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879	13,19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88	31
提早終止租約的收益	-	(4)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239	5,823
利息收入	(373)	(3,400)
外匯收益淨額	(2,912)	-
財務成本	361	1,0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17,938)	(86,368)
存貨減少	1,290	7,3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976	(15,117)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5,847)	(15,00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5,176	12,991
合約成本減少(增加)	8,624	(5,171)
合約資產減少	6,756	3,827
合約負債減少	(8,024)	(42,7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4,729)	41,167
已付所得稅	(426)	(2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2,142)	(99,33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4)	(5,040)
添置無形資產	(4,561)	(1,06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500)	(3,05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34)	(4,951)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	10,813
為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及以名義代價 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付款	(40,000)	-
支付可換股貸款	(35,000)	-
定期存款利息	10,200	59,177
購買理財產品	(1,092,102)	(747,000)
贖回理財產品	1,091,459	830,000
提取定期存款	100,000	80,00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3,664)	(2,177)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661	10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95	216,810
融資活動		
已發行股份成本的預付款項	(15,260)	(5,139)
償還租賃負債	(15,431)	(14,516)
全球發售後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	287,494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6,803	(19,6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5,956	97,825
匯率變動的影響	2,912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031	237,20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99	335,0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5月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根據公司法(中國，2013年修訂)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1號一區1號樓14樓及15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為財稅數位化解決方案，提供雲端軟件服務即(「**SaaS**」)解決方案、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以及滿足其他企業需求。陳杰女士、寧波修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修安**」)(前稱寧波修安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多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多盈**」)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於2024年7月9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所編寫。就編寫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被主要使用者所作出的決定，有關資料則被視為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所披露。

本公司董事在審批本綜合財務報表時，預期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因此，在編寫綜合財務報表時，他們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的新應用和修訂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本年度，集團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審計，該準則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和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公司董事預計，本年度新頒佈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貴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第7號的修訂	合同參考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會計準則—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⁴

¹ 適用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 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的新應用和修訂(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與披露》外)於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在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對財務報表所披露提出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這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要求之餘，還引入損益表中列示特定類別和定義的新要求；提供管理層規定的披露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加入成效指標，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資訊的匯總和分解。此外，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此外，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進行細微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採用新準則預計會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列報和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披露，除若干財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4.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均於綜合時予以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自本集團權益中獨立呈列，即清算後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

4.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營運決策但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權力。

合營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對該項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據此擁有權利分佔該項共同安排下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約定分佔對某項安排的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的決策需要其共享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就以普通股及並無附有任何優先權(及與普通股實質相同的其他股份)的形式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而言,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用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乃採用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用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作出調整。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變動(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除外)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的所有權權益產生變動。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業績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在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的情況下獲確認。非普通股或附有優先權(已更改普通股實質內容)形式的於聯營公司的財務權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

以普通股及並無附有任何優先權(及與普通股實質相同的其他股份)形式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乃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的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可能減值的客觀證據。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權時，則以出售被投資方的整體權益所產生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列賬。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的公平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平值乃視為其首次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礎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於其他全面利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有關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的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僅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方可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

當履行履約責任(即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本集團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不同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一系列不同的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符合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強化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具有執行付款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不同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隨時間推移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客戶的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與報告期末未履行履約責任有關的客戶未賺取收益，將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合約負債。

與相同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以淨額基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續)

具有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責任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不同商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向客戶單獨出售承諾商品或提供服務的價格。倘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本集團使用適當技術進行估計，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就轉移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而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隨時間確認收益：完成履行履約責任進度的計量

產出法

作為一種可行權宜方法，倘本集團有權以與本集團迄今已完成履約(例如本集團就每小時提供的服務收取固定金額的服務合約)的價值直接對應的金額收取代價，則本集團以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益。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的性質是否為自身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控制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倘本集團的履行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應按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取得的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為收益。除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中包含的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外，本集團將自身視為委託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就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而言，本集團將自身視為代理並按淨額基準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續)

確認來自特定主要收益來源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其雲化和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以及其他企業需求。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本集團透過其雲平台為客戶提供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及財稅管理解決方案。

i 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及財稅管理解決方案

本集團通過其雲平台以單獨或組合方式提供與增值稅(「**增值稅**」)相關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品及服務包括SaaS訂閱服務、實施服務、支持硬件設備及軟件銷售以及相關維護及支持服務。交易價格為折扣(如有)後價格，並為簽訂合約時的固定價格。除非發現重大問題(此情況並不常見)，否則商品不能退換。

SaaS訂閱服務授予客戶在合約期限內在本集團控制的託管環境下訪問軟件功能的權利，而客戶並無擁有軟件。SaaS訂閱服務連同實施服務(如獲聘用)高度相互依存及相互關聯，並代表轉移至客戶的合併輸出的多項輸入。因此，SaaS訂閱服務及實施服務作為單一履約責任入賬。訂閱服務及實施服務收益於未來商品或服務於預期客戶年期內轉讓時，於初始合約期後按比例確認收益，主要根據預期的續訂期間及此類服務需求的估計年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續)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續)

i 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及財稅管理解決方案(續)

就客戶按使用量付費的合約而言，收益根據使用量報告按月確認。該等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客戶同時獲得及消費利益時隨時間履行。對於客戶按使用量付費的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合約，乃根據所提供服務實例數量按照固定費率結算。本集團有權以與本集團迄今已完成履約的價值直接對應的金額開具發票。提供財稅管理解決方案的收益按照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

從第三方購買並與解決方案組合出售的支持硬件設備和軟件作為單獨的履約責任入賬，因為它們具有獨立的功能且可明確區分。收益於客戶驗收支持硬件設備及軟件時確認。

本集團亦提供維護及支持服務，主要包括按需要提供的用戶支持服務。客戶按各期間的固定費率支付。由於該等服務可明確區分，故將其作為單獨的履約責任入賬。收益按其各自的合約條款按比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續)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續)

i 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及財稅管理解決方案(續)

本集團通常要求預付合約價格約10%至30%。於解決方案實施及獲客戶驗收後，餘下合約價格將由客戶於5至90天內分期結算。合約價格的約5%至10%由客戶預扣，並將於保證期結束後(通常為客戶驗收後2至3年)解除。於保證期內提供的服務被視為保證型保修，以確保解決方案按需要運作，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入賬。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融資部分的影響在合約層面並不重大，因此收益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作出調整。

交易價格按單獨售價基準在一份解決方案合約內的履約責任之間進行分配。

ii. 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

本集團透過其雲平台向其客戶提供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該等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客戶驗收解決方案時達成。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本集團通過其雲平台提供數據分析產品及服務，包括數字營銷服務、風險管理服務及企業經營報告服務，主要提供予持牌徵信機構及持牌金融服務提供商。

客戶基於使用量或基於銷售而按固定費率支付費用。使用量或銷量報告由客戶每月確認，而收益按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客戶合約收益(續)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本集團通過定制的本地部署軟件產品、從第三方購買的支持硬件設備及軟件以及相關的維護和支持服務銷售其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定制的本地部署軟件具有獨立的功能，且能夠明確區分，因此作為單獨的履約責任入賬。本集團認為授予本地部署軟件的許可為向客戶提供使用本集團知識產權的權利，且履約責任於客戶驗收軟件產品時履行。

支持硬件設備和軟件以及維護和支持服務的確證方式與提供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相同。

其他

本集團為企業及教育機構提供廣告發佈服務以及全面的稅務、財務和會計培訓。與該等服務有關的收益於合約年期內按比例確證。

4.4 合約成本

履行合約的成本

本集團於其創收活動中產生履行合約的成本。本集團首先根據其他相關準則評估該等成本是否符合資格確證為資產，倘不合資格，僅在符合以下所有標準後就該等成本確證資產：

- (a) 成本直接與合約或本集團可明確識別的預期合約有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加本集團的資源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的履約義務；及
- (c) 預期將會收回成本。

已確證資產其後應按與向客戶轉讓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一致的有系統基準攤銷至損益。該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信息科技基礎設施及通訊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履行合約的成本攤銷以及銷售硬件設備的成本。自供貨商收取硬件設備的運費計入存貨，並於向客戶交付硬件設備時確認為銷售成本。

4.6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支出于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於且僅於出現以下所有情況時確認：

- (a)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d) 以無形資產產生可能日後經濟利益之方法；
- (e) 有充足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f) 能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期間應佔之支出。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次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文載列之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支出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支出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單獨收購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開發項目在開發期內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7 租賃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於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作出變動，否則將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約。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可將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前提是本集團能夠合理預計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不會顯著不同於該組合中的單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例外情況。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室傢俱及電話)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7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續)

- 本集團拆卸及搬運相關資產、恢復其所處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完結時可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從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完結期間計算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初始計量。對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7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按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 由於市場租金檢討令市場租金出現變動而導致租賃付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8 政府補貼

除非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接受政府補貼的條件且會收到該補貼，否則不會確認該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擬補償的補貼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貼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按系統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於年內，本集團並無收到該政府補貼。

與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實時財務支持(而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於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該等補貼於「其他收入」呈列。

4.9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及其他社會福利

本集團在中國的全職僱員參與政府管理的強制定額供款計劃，據此向僱員提供若干退休金福利、醫療、僱員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中國勞動法規要求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包括其併表聯屬實體)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比例就該等福利向政府作出供款，最多為地方政府指定的最高金額。除作出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與該等福利有關的法定責任。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不會以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的僱員的被沒收供款作出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9 僱員福利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本集團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現存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在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4.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方提供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於授出日期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計量。

在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乃基於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使用直線法支銷，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修訂。對原有估計作出修訂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致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實時歸屬的購股權／其他股份激勵而言，已授出購股權／其他股份激勵的公平值實時於損益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倘若購股權獲行使或已授出的其他股份激勵獲歸屬，原先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資本儲備。倘若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原先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授予非僱員的股份激勵

與僱員以外的其他方進行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交易乃按收到的商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不能可靠估計的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按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以實體獲得商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之日計量。收到的商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商品或服務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

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當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改時，本集團會至少確認按授出日期已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的已獲得服務，除非該等權益工具因無法滿足授出日期所指定的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而未有歸屬則作別論。此外，倘本集團以有利僱員的方式(如透過縮短歸屬期等)修改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則本集團可於剩餘歸屬期內考慮經修改的歸屬條件。所授出的增量公平值(如有)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均於修訂日期估計)。

倘修訂於歸屬期內發生，除根據原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於原始歸屬期餘下時間確認)外，已授出的增量公平值計入自修訂日期起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日期止期間就已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續)

如該修改減少以股份為基礎安排的公平值總額，或對僱員並無其他益處，本集團繼續對已授出的原有權益工具進行會計處理，猶如有關修改並無發生。

4.11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於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不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虧損。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在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及在交易時並無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倘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其暫時差額利益及預期在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方會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1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予以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按於各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各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影響。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務扣減是否與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有關。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如有可能獲得用作抵銷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強制以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用作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期限撇銷資產成本減剩餘價值予以確認。估計可使用期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4.13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其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合約成本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核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合約成本及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合約成本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會獨立估計。倘若不可能獨立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企業資產在可以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其分配至可以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並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根據該單位的各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會扣減至低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中的最高者。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合約成本及無形資產的減值(續)

如隨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時可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4.15 存貨

存貨主要由運輸中的商品和庫存商品組成，並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與銷售相關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就進行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4.16 撥備

倘若本集團目前須就某一已發生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則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金額乃經計及該責任承受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按於各報告期末履行該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確認。當以履行該現時責任所需估計現金流量計量撥備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根據與客戶就銷售本地部署解決方案訂立的相關合約，保證類擔保責任的預期成本撥備於相關產品銷售日期按管理層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為要求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計量除外。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值或自該等公平值中扣除(如適用)。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年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積分、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貼現至初始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均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惟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除外，前提是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以及利息收入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的賬面總值計算。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由下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自確定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後的各報告期初起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中。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收關聯方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包括合約資產在內的其他項目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因違約事件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的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至於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和定性數據，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數據。

特別是，於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上升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款項逾期超30天時，本集團假設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可靠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且適時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有關款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定或自外界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文所述，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證明更加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有關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其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安排；
- (d)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重大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則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遭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金額均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本集團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毋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取得)。

董事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其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各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有關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在損益中「其他收益及虧損」單列項目(附註10)確認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取得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劃分為債務或權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在扣除實體所有負債後在其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附註33所載，須按持有人於協定日期前可行使的期權以現金強制贖回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分類為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i)為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的收購方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倘出現以下情況，除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外，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的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組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其組成包含一種或多種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部分，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全部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該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而引致金融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則除外。就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而言，釐定其他全面收入將呈列的金額時不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因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而造成且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相反，該等變動將於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後轉撥至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本公司將其已發行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條款於附註33詳述。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損益確認為財務成本。與市場風險有關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訂立衍生合約日期的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包含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主金融資產的混合合約中的衍生工具不應分拆。整個混合合約應整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如適用)分類及後續計量。

對於嵌入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倘其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其風險及特點與主合約的風險及特點並無緊密關聯，且主合約並非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理，則視作單獨的衍生工具處理。

整體而言，與主合約分開的單一工具中的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乃作為單一複合嵌入式衍生工具處理，除非該等衍生工具涉及不同風險及可隨時分拆及彼此之間獨立。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抵銷已確認金額的可依法強制執行的現時權利，並擬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見附註4所述)的過程中，董事需要就不能從其他來源容易得出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修訂於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涉及估計的重大判斷(見下文)除外)，而其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的影響至為重大。

識別與客戶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客戶合約可能包括多項履約責任。董事須作出判斷，以釐定應單獨入賬的履約責任是否可明確區分，並在合約範圍內並無明確區分並應一併入賬。當客戶可單獨或連同客戶可隨時獲得的其他資源從商品或服務中受益，且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內其他承諾分開識別時，董事認為履約責任可明確區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各項不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的分配

當履約責任在客戶合約中被評估為具有明顯區別，本集團按每項履約責任相對獨立的售價為其分配交易價。董事一般根據標準價目表經計及市況及整體定價策略釐定相對獨立售價。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列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上述各項可能存在須對未來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如附註35所載，本集團已向其僱員授出股份經濟權利。董事已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總額，並將於歸屬期內支銷。董事在應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時須對相關權益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及股息收益率等假設作出重大估計。分佔經濟權利的公平值乃基於普通股股份價值(通過使用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董事估計於購股權及股份經濟權利歸屬期結束時會留在本集團內的承授人的預期百分比(「**預期留存率**」)，以釐定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金額。預期留存率乃根據過往留存模式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作出評估。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如附註38所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

按集體基準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客戶行業組別的逾期天數通過撥備矩陣模型使用就前瞻性估計調整的歷史虧損率釐定。按集體基準評估的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乃經計及來自公開市場資料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而估計，並根據不同行業的不同客戶組別的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

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一年內惡化，從而導致虧損數目增加，則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率及合約資產的違約概率將予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對歷史虧損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為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化及經濟狀況預測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能夠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虧損。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38披露。

估計若干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市場狀況作出假設。

確認實施服務收益

誠如附註4.3所詳述，本集團主要根據預期續訂期及該等服務需求的估計年期(一般為5年)，於初始合約期後按比例確認該等未來商品或服務於預期合約期內轉讓的實施服務收益。本集團將修訂與先前估計不同的預期合約期。定期審閱可能導致預期合約期發生變化，從而導致未來期間的收益確認發生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並無於內部呈報將市場或分部間的收益、成本及開支作區分，並按性質整體呈報成本及開支。

雖然本集團提供包括雲端SaaS解決方案和本地部署解決方案在內的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以及其他企業所需服務，但本集團的業務運營主要集中在單一運營分部。這是因為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活動都依賴於對財稅數字化和數據驅動分析的專業知識，且相關產品和服務的交付均依賴於同一資源池。此外，本集團提供的不同收益類型的產品和服務大多以近乎相同的方式運作。因此，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即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在作出分配資源的決定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綜合業績，故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由於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且所有收益也僅在中國產生，因此無需提供地區分佈資料。

於本年度，除來自一名客戶的收入人民幣79,922,000元（2023年：人民幣107,658,000元）外，並無與其他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7. 收益

收益乃來自中國並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雲化財務及稅務數字化解決方案	208,901	219,539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304,674	352,425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44,990	138,132
其他	647	2,900
	659,212	712,9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益(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 隨著時間的推移	389,347	370,924
— 在某個時間點	269,865	342,072
	<u>659,212</u>	<u>712,996</u>

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下表列示本集團因訂有合約期限超過一年的固定價格的合約產生的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管理層預期本集團未履行的履約義務將被確認為收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 1年內	57,557	39,401
— 1至2年	5,596	17,181
— 2年以上	1,548	3,798
	<u>64,701</u>	<u>60,380</u>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373	1,944
退稅(附註a)	521	2,091
其他	466	-
	<u>5,360</u>	<u>4,035</u>

附註a：退稅主要包括代扣個人所得稅的手續費及增值稅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項目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6,981	2,100
— 其他應收款項	(89)	41
— 合約資產	1,347	3,682
	8,239	5,823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的收益(附註24)	-	13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88)	(31)
訴訟撥備	(2,442)	-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3,553)	-
外匯收益淨額	2,912	-
其他	(3,328)	(1,481)
	(6,799)	(1,3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437,217	427,464
資本化無形資產(附註22)	(4,06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3,979	191,064
佣金及渠道開支	8,962	8,559
專業服務費	72,231	75,261
轉介費	142,580	193,423
外包開支	28,118	16,462
差旅及營銷開支	27,294	20,552
展覽及推廣費用	10,020	11,894
已售存貨成本	1,683	7,827
租賃及水電開支	6,634	6,8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39	3,7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879	13,198
無形資產攤銷	1,539	1,521
上市開支	24,664	24,107
核數師薪酬	5,000	-
其他	18,476	12,959
總計	852,352	1,014,9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財務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2,449	6,879

13.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21)	361	1,022

1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理財產品		
— 未變現收益淨額	2,794	1,230
— 已變現收益淨額	6,229	7,805
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	(57)	(8,734)
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	80	-
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	2,782	1,681
與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附註33)	(306,641)	(60,707)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或有代價	-	2,830
	(294,813)	(55,8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被北京市科學技術局及相關部門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該認證有效期為自2022年12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年的三年。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高新技術企業可以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自2022年10月1日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當年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將其產生的研發費用的200%申報為可扣稅費用。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457	264
遞延稅項	—	(148)
總計	457	1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開支(續)

年度內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除稅前虧損的對帳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500,859)	(359,174)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的規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25,215)	(89,79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的稅項影響	1,329	1,00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	93,428	66,950
加計扣除的影響研發開支	(6,713)	(15,03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94)	(245)
稅項虧損及可抵扣的稅務影響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37,822	37,235
所得稅開支	457	116

附註：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具有優先權的股份公平值虧損、基於股份的付款以及超出中國稅法規定的可扣稅業務招待開支限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股息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本年度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1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全年虧損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來計算的。本集團在截至2024年和2023年12月31日的財年均產生了淨虧損，且由於潛在攤薄普通股會產生反攤薄效果，因此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沒有考慮這些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該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下表展示了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本公司(人民幣千元)	(501,210)	(357,980)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發行股份(千股)	183,306	14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

(a) 有關於年內已付／應付董事酬金的詳情，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 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保費 用、住房福 利及其他僱 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控股股東及主席) (附註II)	-	892	66	94	190	-	1,242
鄒岩先生	-	866	66	94	158	-	1,184
付英波先生(附註III)	-	377	11	20	-	-	408
楊正道先生(附註IV)	-	799	55	78	-	-	932
金鑫女士	-	944	66	94	132	-	1,236
小計	-	3,878	264	380	480	-	5,002
B) 非執行董事							
黃淼女士	-	-	-	-	-	-	-
刁雋桓先生	-	-	-	-	-	-	-
小計	-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續)

(a) 有關於年內已付／應付董事酬金的詳情，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如下：(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 一定額供款 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保費 用、住房福 利及其他僱 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56	-	-	-	-	-	56
宋華先生	56	-	-	-	-	-	56
武長海先生	56	-	-	-	-	-	56
吳國賢先生	73	-	-	-	-	-	73
小計	241	-	-	-	-	-	241
D) 監事							
李雲峰先生	-	533	66	94	30	800	1,523
羅文宏先生	-	-	-	-	-	-	-
史海霞女士	-	467	66	94	24	260	911
小計	-	1,000	132	188	54	1,060	2,434
總計	241	4,878	396	568	534	1,060	7,6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續)

(a) 有關於年內已付／應付董事酬金的詳情，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如下：(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及工資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保費 用、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 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控股股東及主席) (附註II)	892	63	90	691	-	1,736
鄭岩先生	835	63	90	576	41,996	43,560
楊正道先生(附註IV)	977	63	90	768	68,243	70,141
金鑫女士	1,016	63	90	480	-	1,649
小計	3,720	252	360	2,515	110,239	117,086
B) 非執行董事						
黃淼女士	-	-	-	-	-	-
刁雋桓先生	-	-	-	-	-	-
小計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續)

(a) 有關於年內已付／應付董事酬金的詳情，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如下：(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薪金及工資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保費 用、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 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	-	-	-	-	-
宋華先生	-	-	-	-	-	-
武長海先生	-	-	-	-	-	-
吳國賢先生	-	-	-	-	-	-
小計	-	-	-	-	-	-
D) 監事						
李雲峰先生	532	63	90	113	642	1,440
羅文宏先生	-	-	-	-	-	-
史海霞女士	413	58	82	40	222	815
小計	945	121	172	153	864	2,255
總計	4,665	373	532	2,668	111,103	119,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續)

(a) 有關於年內已付／應付董事酬金的詳情，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如下：(續)

附註：

- I 花紅按本集團績效及本集團內相關個別人士的績效而釐定。
- II 陳杰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III 付英波先生於2024年10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楊正道先生於2017年10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10月17日辭任。

上表所示為執行董事就彼等為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管理提供服務所得酬金。此外，黃淼女士、刁雋桓先生及羅文宏先生並無就彼等為本公司或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自本公司及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彼等由本公司股東提名，且彼等的薪酬由本公司股東承擔。

(b) 董事福利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外，概無給予董事任何其他福利。

(c) 董事離職福利

於所呈列的年度內，概不存在董事的離職福利。

(d)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於所呈列的年度內，概無任何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續)

(e) 關於以董事、彼等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作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附註40所載的關聯方貸款外，於所呈列的年度內，概不存在以董事、彼等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作出的其他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所呈列的年度內，概不存在本公司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1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的人士並無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董事或監事。其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名董事或監事，彼等的酬金已於附註18所示的分析內反映。於年內，已付／應付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2,371	2,571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195	164
其他社保費用、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98	233
績效花紅	52	1,56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7,343	7,727
離職金	900	-
總計	21,159	12,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酬金組別：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2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總計	5	3

於年內，除離職金外，概無本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監事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彼等離職的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專用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自有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352	4,933	19,418	14,057	-	38,760
添置	-	1,098	3,025	917	-	5,040
出售	-	-	(335)	-	-	(335)
於2023年12月31日	352	6,031	22,108	14,974	-	43,465
添置	85	197	243	1,252	1,387	3,164
出售	(83)	(1,617)	(1,251)	-	-	(2,951)
於2024年12月31日	354	4,611	21,100	16,226	1,387	43,678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246	4,377	12,754	12,680	-	30,057
年內撥備	68	271	2,626	798	-	3,763
出售時對銷	-	-	(304)	-	-	(304)
於2023年12月31日	314	4,648	15,076	13,478	-	33,516
年內撥備	21	504	2,093	1,493	28	4,139
出售時對銷	(78)	(1,536)	(949)	-	-	(2,563)
於2024年12月31日	257	3,616	16,220	14,971	28	35,092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8	1,383	7,032	1,496	-	9,949
於2024年12月31日	97	995	4,880	1,255	1,359	8,5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計及以下可使用年期的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電子設備
專用設備
租賃裝修
自有物業5年
3至5年
5年
租期或3年(以較短者為準)
20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15,103	24,609
添置	2,054	3,967
提早終止租約	-	(275)
折舊費用(附註11)	(13,879)	(13,198)
於年末的賬面值	3,278	15,10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3,733	3,657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19,164	18,173

本集團租賃不同辦公室，經磋商的租期為1至5年。租期按個別情況進行磋商，包含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在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使用權資產則於租期按直線法折舊。

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會用作借貸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15,990	25,796
新租賃	2,054	3,967
提早終止租約	-	(279)
確認的累計利息(附註13)	361	1,022
付款	(15,431)	(14,516)
於年末的賬面值	2,974	15,990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710	14,611
—1至2年	1,264	1,208
—2至5年	-	171
總計	2,974	15,990
分析為：		
非流動	1,264	1,379
流動	1,710	14,611
總計	2,974	15,990

租賃負債使用增量借貸利率按尚未支付的付款的現值計量。下表列示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b) 租賃負債(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	2023年 %
增量借貸利率	5.66	5.66

22. 無形資產

	開發項目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	1,867	7,767	9,634
添置	-	1,062	-	1,062
於2023年12月31日	-	2,929	7,767	10,696
添置	4,063	498	-	4,561
於2024年12月31日	4,063	3,427	7,767	15,257
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	1,130	1,543	2,673
年內支出	-	699	822	1,521
於2023年12月31日	-	1,829	2,365	4,194
年內支出	31	720	788	1,539
於2024年12月31日	31	2,549	3,153	5,733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	1,100	5,402	6,502
於2024年12月31日	4,032	878	4,614	9,524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於下列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開發項目	5年
軟件	5年
專利	5至10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102,376	80,876
分佔收購後溢利	4,474	7,502
減值虧損(附註)	(3,553)	-
	<u>103,297</u>	<u>88,378</u>

附註：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百望智慧持有的25%股權已確認減值人民幣3,553,000元，主要由於初始投資時的財務表現低於預期。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和日期 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營業務及 運營地點	所有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博雅中科(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博雅中科」)	中國，2016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銷售財務管理軟件	40%	40%
北京百望立方科技有限公司(「百望立方」)(附註a)	中國，2020年8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10%	10%
第三街區(北京)數字經濟產業園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4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20%	20%
貴州百望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7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及維護服務	40%	40%
寧波藍源百望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8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的供應鏈平台	40%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和日期 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營業務及 運營地點	所有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中資易融(北京)科技有限公 司(「中資易融」)(附註b)	中國，2021年11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15%	15%
廣西聯合徵信有限公司(「廣 西聯合」)(附註c)	中國，2018年12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大數據服務	15%	15%
雲南百望雲數字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2022年8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的大數據服務平台	40%	40%
北京百望智慧財稅科技 有限公司(「百望智慧」) (附註d)	中國，2022年8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稅務信息系統的開 發、運營及維護	25%	25%
北京百望雲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8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的軟件開發 及維護服務	35%	35%
無錫原力坤厚二號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 錫原力坤厚」)(附註e)	中國，2024年11月8日／ 有限合夥公司	於中國進行投資	54%	-
無錫企業徵信有限公司(「無 錫企業徵信」)(附註f)	中國，2024年8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大數據服務	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 附註a： 本集團能夠對百望立方施加重大影響力，因其有權根據百望立方的組織章程細則委任百望立方的執行董事。
- 附註b： 本集團能夠對中資易融施加重大影響力，因其有權根據中資易融的組織章程細則委任中資易融五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
- 附註c： 本集團能夠對廣西聯合施加重大影響力，因其有權根據廣西聯合的組織章程細則委任廣西聯合五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
- 附註d： 倘百望智慧未能達到2023年至2025年三年期間的指定利潤目標金額，本集團亦有權根據協議所協定的公式向其中一名轉讓人要求收取百望智慧的額外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元。如附註25所載，本集團將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附註e： 於2024年11月，本集團與其他三名第三方出資人民幣5,000,000元設立無錫原力坤厚，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對無錫原力坤厚擁有重大影響。
- 附註f： 於2024年8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6,500,000元收購無錫企業徵信30%的股權。

於2024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62,544,000元(2023年：人民幣62,54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各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博雅中科

	於12月31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8,364	69,188
非流動資產	5,488	1,897
流動負債	16,656	15,718
非流動負債	14	1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3,352	34,49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171)	(3,2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於12月31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博雅中科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47,182	55,353
本集團於博雅中科的所有權比例	40%	40%
本集團應佔博雅中科的資產淨值	18,997	22,287
商譽	52,595	52,595
本集團於博雅中科的權益的賬面值	71,592	74,882

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於12月31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260	(411)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31,705	13,496

2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6,985	4,951
分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	(4,446)	(2,159)
	2,539	2,7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和日期 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營業務及 運營地點	所有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貴州雲稅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1年8月13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的大數據服務平台	33%	33%
百望雲(重慶)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3月30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40%	40%
上海百望數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6月16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35%	35%
河南百望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1月5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40%	40%
黑龍江百望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6月9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35%	35%
廣東百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1月6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35%	35%
福建百望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2023年5月8日／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進行軟件開發	35%	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合營企業的匯總資料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全面開支總額	(2,287)	(2,328)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u>2,539</u>	<u>2,792</u>

25.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附註a)	277,896	268,230
非流動：		
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附註b及c)	68,305	27,762
可換股貸款投資(附註e)	35,080	-
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附註c及d)	7,454	4,672
小計	<u>110,839</u>	<u>32,434</u>
總計	<u>388,735</u>	<u>300,6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附註a： 本集團的理財產品主要為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屬短期投資，預期回報率介乎0.8%至2.9%不等，視乎相關金融工具(包括結構性存款)的市價而定。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投資的表現。公平值計量的詳情載於附註38。

附註b： 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對北京道口金科科技有限公司(「**道口金科**」)的投資、對上海星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星漢**」)的投資及對杭州鑫蜂維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鑫蜂維**」)的投資。

於2021年1月31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4,015,000元收購道口金科26.34%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並可對道口金科施加重大影響力。於發生若干未來事件後，道口金科及／或其控股擁有人須應本公司的要求按本公司總投資額加本集團持股期間應計年利率8%以及應付予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及獨立估值(以較高者為準)贖回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本集團將該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9,669,000元(2023年：人民幣18,431,000元)。

於2024年2月，本集團與杭州鑫蜂維現有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通過向杭州鑫蜂維注資人民幣40,000,000元的方式收購杭州鑫蜂維2.5007%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當杭州鑫蜂維日後發生若干事件時，本集團有權要求杭州鑫蜂維創始股東以增資協議協定的為回購股份支付的增資認購價加上本集團持股期間產生的10%單利(經扣除本集團已收取的股息)的總額(作為回購價格)的回購價格，贖回該等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本集團將該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1,45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附註c： 於2022年3月，本集團與上海星漢的現有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通過向上海星漢注資人民幣18,000,000元收購上海星漢19.3548%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並可對上海星漢施加大影響。於發生若干未來事件後，上海星漢及／或上海星漢指定的第三方須應本集團要求贖回具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代價為本集團的注資加本集團持股期間應計年度複利8%減去本集團收取的股息。本集團將該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577,000元(2023年：人民幣9,331,000元)。根據投資協議的一部分，倘上海星漢未能達到指定覆蓋2022年至2024年三年期間的收益目標總和，本集團亦有權要求根據投資協議所協定的公式自上海星漢的一名創始股東無償獲得額外股份。本集團將上述權利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625,000元(2023年：人民幣2,878,000元)。向上海星漢注資的人民幣13,950,000元已於簽署投資協議時支付。人民幣4,050,000元的餘下代價須於若干特定條件(包括2024年的收益及淨利潤的績效目標)達成時予以支付，且本集團將應付的或然代價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經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所呈報年度的公平值為零，其乃由本集團參考上海星漢普通股的公平值進行評估。

附註d： 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的賬面值指本集團自百望智慧其中一名擁有人收取百望智慧額外股份的權利。就投資協議而言，倘百望智慧未能達到2023年至2025年三年期間的指定利潤目標金額，本集團亦有權根據投資協議所協定的公式要求百望智慧其中一名控股擁有人轉讓百望智慧的額外股份。本集團將上述權利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829,000元(2023年：人民幣1,794,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3。

附註e： 於2024年11月17日，本公司與環球智鏈(無錫)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及百望雲海外(無錫)科技有限公司(「百望雲海外」)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百望雲海外提供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0元的可換股貸款，期限為一年，年利率為8%，倘任何未償還本金於到期時未能償還，則可轉換為百望雲海外的股權。本集團將該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5,08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適用時已抵消。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稅項加速 折舊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148)	(3,641)	3,638	3	(148)
計入(扣除自)損益	11	148	1,175	(1,183)	(3)	148
於2023年12月31日	11	–	(2,466)	2,455	–	–
計入(扣除自)損益	15	–	1,860	(1,875)	–	–
於2024年12月31日	26	–	(606)	580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估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853,350,000元(2023年為人民幣702,833,000元)，該金額可用於抵消未來的稅前利潤。

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未就此類稅務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具有固定到期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虧損將於下列年份到期：

	截至年度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	15,172
2025	956	956
2026	13,350	13,746
2027	22,836	22,836
2028	168,509	168,888
2029	245,986	189,932
2030	24,108	24,108
2031	63,222	63,222
2032	104,229	104,229
2033	99,744	99,744
2034	110,410	—
總計	853,350	702,833

註：根據《關於延長高新技術企業和科技型中小企業虧損結轉年限的通知》(財稅[2018]76號)，本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抵扣虧損的結轉年限為10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約為人民幣49,455,000元(2023年為人民幣73,353,000元)，其中大約人民幣41,844,000元(2023年為人民幣57,021,000元)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主要是因為預計在可見的未來這些差額不太可能被利用。

2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運送中貨品	253	1,112
可供出售貨品	2,138	2,569
總計	2,391	3,6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客戶合約	74,921	54,132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960)	(5,115)
	62,961	49,017
應收票據	569	102
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	6,239	2,466
－向其他人士	1,182	11,656
可收回增值稅	1,837	17,655
一年內可退還的按金	4,724	5,497
其他應收款項		
－投標保證金	3,612	3,097
－向供應商墊款	1,898	11,794
－其他	4,287	3,36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6)	(216)
	24,222	55,411
總計	87,183	104,428

本集團按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帳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21,415	12,011
31至180日	22,730	24,408
181至365日	12,742	5,783
1年以上	18,034	11,930
	74,921	54,1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逾期結餘總額為人民幣44,791,000元(2023年為人民幣27,310,000元)，其中人民幣34,126,000元(2023年為人民幣19,518,000元)的結餘已逾期90天或以上。然而，考慮到過往的付款安排，這些逾期結餘並未被視為違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

貴集團通常授出自發票日期起計180日內的信貸期。客戶的信貸期可考慮客戶類型、目前信貸狀況、財務狀況及付款記錄予以延長。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

29. 合約成本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履約成本		
流動	44,971	47,104
非流動	31,690	38,181
	<u>76,661</u>	<u>85,285</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履約成本轉為銷售及服務成本	<u>51,075</u>	<u>40,680</u>

本集團已確認與履約成本有關的資產，履約成本主要為僱員福利開支。合約成本於確認收益的期間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為銷售及服務成本的一部分。董事預期可完全收回合約成本。於年內，合約成本的結餘並無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80	2,17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	109,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99	335,031
總計	448,079	447,035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存入銀行發出擔保函的受限制銀行賬戶的銀行結餘及因未決訴訟而凍結的銀行結餘。擔保函乃提供予本集團若干客戶作為履約保證，直至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收益合約完成或達到協定進度。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結餘的年利率為0.10%（2023年：0.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銀行結餘根據年內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存款的利率介乎0.10%至0.35%（2023年：0.20%至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593	40,882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員工成本	62,564	70,237
其他應付稅項	9,986	23,141
其他	19,814	43,826
小計	92,364	137,204
總計	133,957	178,086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為30至90天。以下是本集團截至各年度末按已確認購買日期進行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帳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8,959	29,480
3至6個月	1,778	3,710
6至12個月	1,587	2,611
1至2年	4,155	4,621
2年以上	5,114	460
總計	41,593	40,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68,120	74,764
減：信貸虧損撥備	(5,507)	(4,048)
	<u>62,613</u>	<u>70,716</u>
分析為：		
流動	61,940	70,459
非流動	<u>673</u>	<u>257</u>
總計	<u>62,613</u>	<u>70,716</u>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u>114,720</u>	<u>122,744</u>

於2023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65,476,000元。

與合約負債相關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相關的收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87,638</u>	<u>140,2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商品及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業務下滑。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客戶在尚未提供相關服務時作出的不可退還墊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確認的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收益增加。

3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6年至2021年期間，本集團與獨立投資者訂立多份股份認購協議，並發行八個系列的具優先權的股份。

所有具優先權的股份於2024年7月9日全球發售時自動轉換為76,64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自動轉換導致具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平值變動人民幣306,641,000元，已參考同日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每股36港元即時於損益確認。

年內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變動載於附註38。

34.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附有優先權 的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股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140,000	76,645	216,645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新股份(附註a)	9,262	-	9,262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附註33)	76,645	(76,645)	-
於2024年12月31日	225,907	-	225,9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股本(續)

法定及已發行

呈列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140,000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新股份(附註)	9,262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附註33)	<u>76,645</u>
於2024年12月31日	<u>225,907</u>

附註： 於2024年7月9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時發行9,262,00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新普通股，現金代價為每股36港元，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33,43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4,437,000元)。相關的股本金額約為人民幣9,262,000元，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約為人民幣255,458,000元。支付的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以及與上市相關的其他有關成本，其乃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人民幣39,717,000元被視為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內扣減。

股本包括本公司135,064,706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內資股(「內資股」)。於2025年3月，本公司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遞交申請，將內資股轉換為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H股(「H股」)。在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的備案及／或批文)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後，該等境內股將被轉為H股，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該等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a) 2017年及2018年股份激勵

自2018年起，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通過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向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股份激勵計劃包括通過有限合夥企業(包括天津多盈、天津稅通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旺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福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及寧波修安(以下統稱「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經濟權利(「股份經濟權利」)。於2024年12月31日，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持有本公司合共15.4587%(2023年：16.4565%)股份。

股份經濟權利已通過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向2018年至2020年的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經濟權利的價值與本公司權益價值掛鉤。股份經濟權利在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履行必要的服務後方可歸屬。倘合資格僱員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購回股份經濟權利，而辭職僱員須按認購價出售已授出及已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因此，首次公開發售的完成構成一項歸屬條件。條件達成時，承授人可選擇通過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出售已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而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應出售該等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相關的本公司股份，並將所得款項轉讓予承授人。本集團不承擔為僱員結算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的責任，股份經濟權利計劃入賬列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權益交易。在首次公開發售有可能實現之前不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2020年及2021年，兩名僱員辭職，以及陳杰女士及本公司決定放棄認可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期相關歸屬條件的購回權利，導致作出了取消歸屬條件的修訂。

於2020年12月，除向該兩名僱員授出的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外，本公司註銷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並將該註銷入賬列為加速歸屬，且即時確認本應就所接受的服務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b) 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如下：

	2018年及2019年 股份經濟權利數目 千個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00	11.92
沒收	(700)	11.92
於2023年12月31日	700	11.92
歸屬及行使	(700)	11.92
於2024年12月31日	-	-

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18年及2019年 股份經濟權利
貼現率	19.00%-21.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6.00%-2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

於2021年及2022年，根據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合共授出13,78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13,780,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或人民幣2.51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歸屬須在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履行必要的服務後方可進行，其中25%的股份經濟權利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將予歸屬，及於隨後三年每年授出25%。股份經濟權利不得於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3年的期間出售(「**禁售期**」)，其後50%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可由股份經濟權利持有人於隨後兩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禁售期內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且辭職僱員須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在首次公開發售可能實現之前不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此外，於2021年，合共授出6,70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6,700,000股普通股，價格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2.51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並不受首次公開發售的條件規限，於授出時悉數歸屬。

於2022年，本公司對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及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作出下列修訂：

- 1) 就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而言，由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1年不可出售股份經濟權利(「**經修訂禁售期**」)，其後，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的50%、25%及25%可於隨後三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經修訂禁售期內及經修訂禁售期後首2年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且辭職僱員須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
- 2) 就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而言，由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1年不可出售股份經濟權利，其後，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的20%、20%、30%及30%可於隨後四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經修訂禁售期內及經修訂禁售期後首2年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且辭職僱員須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續)

於2023年，根據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向兩名主要管理人員和一名顧問合共授出5,45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5,450,000股普通股，價格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2.5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114,126,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2024年，本公司有數名員工離職，陳杰女士及本公司決定放棄認可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期相關歸屬條件的購回權利，導致作出了取消歸屬條件的修訂，薪酬委員會最終酌情決定於2024年(即數名員工因離職而無法滿足服務歸屬條件之前)，本公司仍將就終止服務提供獎勵。這將入賬列為一項有益的修訂(即縮短歸屬期)及預期回購的股份經濟權利數目變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10,956,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這不會被視為對原始獎勵的實質沒收及新獎勵的授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續)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概要如下：

	2020年股份 經濟權利數目 千個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985	16.56
年內授出	5,450	20.94
沒收	(595)	15.97
於2023年12月31日	20,840	17.72
沒收	(735)	16.07
歸屬及行使	(14,441)	18.54
於2024年12月31日	5,664	15.85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	
貼現率	18.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1.00%-23.00%

(d)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

於2023年，根據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及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I，已分別授出合共7,355,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7,355,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人民幣1.23元或人民幣2.51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d)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續)

下表披露新授出的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

	2022年 股份經濟權利數目 千個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元
於2023年1月1日	445	17.39
年內授出	7,355	17.80
沒收	(210)	17.28
於2023年12月31日	7,590	17.79
沒收	(936)	17.43
歸屬及行使	(1,821)	17.82
於2024年12月31日	4,833	17.85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
貼現率	18.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9.00%-2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53,979,000元(2023年：人民幣76,938,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的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聯營公司股權的資本開支及租賃承擔	71,651	13,930

資本承擔主要指根據與其他股東訂立的協議按現有股權比例對於聯營公司的若干投資的未履行注資承諾。該等承諾可通過與所有相關股東達成協議而無效。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方受益，並維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監察資本。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股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份。

38. 金融工具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542,926	519,75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88,735	300,664
	931,661	820,41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6,103	81,045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2,212,629
	56,103	2,293,6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如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務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董事執行。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的附註披露。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董事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a)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具有市場利率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與市場利率掛鈎的理財產品，其詳情已分別於附註30及附註25披露。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其詳情已分別於附註30及附註21披露。

本集團通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因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其利率風險。

董事認為，就市場利率的合理變動而言，對各年度損益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部分與市場價格掛鈎的理財產品、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及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承受價格風險。本集團已委任專門團隊監察價格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他價格風險的政策。然而，管理層透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密切監控有關風險。

分類為第三級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公平值計量的敏感度分析並無披露，因為董事認為全部結餘已轉換為附註33所載的普通股。

於各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對與市場價格掛鈎的理財產品、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及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的敏感度如下：

	2024年	2023年
相關價格指數的合理可能變動	16%	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除稅後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增加)減少		
由於相關價格指數下降	(62,198)	(4,049)
由於相關價格指數上升	<u>62,198</u>	<u>4,049</u>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未能履行其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下的責任而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合約資產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面臨由於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下表列示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敞口詳情：

		賬面總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43,899	335,0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180	2,177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30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109,827
應收票據	28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69	102
貿易應收款項	2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71,448	52,206
貿易應收款項	2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信貸減值)	3,473	1,926
合約資產	3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63,219	71,302
合約資產	3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信貸減值)	4,901	3,46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8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458	23,68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信貸減值)	63	63
應收關聯方款項			
— 貿易性質	40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17,058	64
— 貿易性質	40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信貸減值)	1,125	1,125
— 合約資產	40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6,177	17,442
— 非貿易性質	40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本集團認為該等工具的信貸風險低，乃由於該等工具的違約風險低，且對手方有足夠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於年內，已識別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本集團認為並無因其他方違約而導致重大信貸風險及重大損失。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對手方作出信貸條款，且管理層會持續對對手方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通常授出自發票日期起計180日內的信貸期，且會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當中計及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鑒於過往向彼等收取應收款項的收款記錄良好，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分組。此外，具有重大結餘及貿易性質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具有重大結餘或信貸減值的合約資產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信貸風險集中度分別為20.2%及18.7%，而應收本集團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34.1%及41.7%。為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託負責監控信貸審批及收款狀況的團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			
個別評估	27,416	4.87%	1,335
按組合基準評估(按賬齡分類)			
— 0-90日	24,448	1.21%	297
— 91-180日	9,415	5.36%	505
— 181-365日	8,055	8.29%	668
— 1年以上	23,770	43.82%	10,416
	<u>93,104</u>		<u>13,221</u>
合約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			
個別評估	29,389	17.42%	5,121
按組合基準評估	44,908	1.00%	447
	<u>74,297</u>		<u>5,568</u>
	<u>167,401</u>		<u>18,78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			
個別評估	18,180	6.77%	1,231
按組合基準評估(按賬齡分類)			
— 0-90日	21,554	1.13%	243
— 91-180日	4,212	4.87%	205
— 181-365日	3,827	6.40%	245
— 1年以上	7,548	57.18%	4,316
	55,321		6,240
合約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			
個別評估	45,388	8.28%	3,759
按組合基準評估	46,818	0.99%	462
	92,206		4,221
	147,527		10,461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有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31	1,609	4,140
轉撥至信貸減值	(1,442)	1,44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5,018	—	5,018
已撥回減值虧損	(2,918)	—	(2,918)
於2023年12月31日	3,189	3,051	6,240
轉撥至信貸減值	(422)	42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8,335	—	8,335
已撥回減值虧損	(1,354)	—	(1,354)
於2024年12月31日	9,748	3,473	13,221

合約資產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有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39	—	539
轉撥至信貸減值	(34)	34	—
已確認減值虧損	737	3,428	4,165
已撥回減值虧損	(483)	—	(483)
於2023年12月31日	759	3,462	4,221
轉撥至信貸減值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850	—	2,850
已撥回減值虧損	(1,503)	—	(1,503)
於2024年12月31日	2,106	3,462	5,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應收關聯方非貿易性質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非貿易性質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予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經計及本集團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經營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其由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未來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按照本集團須作出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到期日乃根據協定的償還日期釐定。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3,672	53,672	—	—	53,6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431	2,431	—	—	2,431
租賃負債	5.66%	2,974	1,964	1,294	—	3,258
		<u>59,077</u>	<u>58,067</u>	<u>1,294</u>	<u>—</u>	<u>59,361</u>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76,695	76,695	—	—	76,6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4,350	4,350	—	—	4,350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8.00%	2,212,629	1,947,845	—	—	1,947,845
租賃負債	5.66%	15,990	14,924	1,245	173	16,342
		<u>2,309,664</u>	<u>2,043,814</u>	<u>1,245</u>	<u>173</u>	<u>2,045,2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因出售資產而收取或因轉讓負債而支付的價格。釐定需要或允許以公平值入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時，本集團考慮其交易的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並考慮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使用的假設。

會計指引確立公平值層級，要求實體在計量公平值時盡量增加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同時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金融工具在公平值層級中的分類取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會計指引確立可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三個輸入數據層級。

下表提供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277,896	110,839	388,735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268,230	32,434	300,664
負債：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	2,212,629	2,212,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以下概述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釐定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負債	2024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理財產品	277,896	268,230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	不適用	不適用
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	68,305	27,762	第三級	收益法	預期未來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越高，司的投資 公平值越高
				概率加權 與期權定價法 相結合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讓越低， 公平值越高
				柏力克－舒爾斯模式	信貸息差	比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	35,080	—	第三級	柏力克－舒爾斯模式	信貸息差	比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以名義代價獲得額 外股份的安排/權利	7,454	4,672	第三級	收益法	預期未來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越高， 公平值越高

於年內，如上表所列分類為第二及第三級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並不重大。董事認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出現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釐定載於附註35。

對於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通過重新評估各報告期末的分類(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計算)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已出現轉撥。於年內，公平值計量各層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理財產品	於附有優先權的 聯營公司投資、 於可換股貸款的 投資及以名義代 價收取額外股份 的安排／權利	附有優先權 的股份	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00,900	39,487	(2,151,922)	(2,830)
購入	747,000	—	—	—
贖回	(888,705)	—	—	—
公平值變動	9,035	(7,053)	(60,707)	2,830
於2023年12月31日	268,230	32,434	(2,212,629)	—
購入	1,092,102	—	—	—
贖回	(1,091,459)	—	—	—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投資	—	75,600	—	—
公平值變動	9,023	2,805	(306,641)	—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	—	—	2,519,270	—
於2024年12月31日	277,896	110,83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並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對於並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3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現金流量已在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附有優先權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份成本 的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151,922	(2,377)	25,796	2,175,341
融資現金流量	—	(5,139)	(14,516)	(19,655)
訂立新租賃及提早終止租賃淨額	—	—	3,688	3,688
財務成本	—	—	1,022	1,02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的公平值變動	60,707	—	—	60,707
於2023年12月31日	2,212,629	(7,516)	15,990	2,221,103
融資現金流量	—	—	(15,431)	(15,431)
融資非現金流量	—	7,516	—	7,516
訂立新租賃及提早終止租賃淨額	—	—	2,054	2,054
財務成本	—	—	361	36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306,641	—	—	306,641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轉換 為普通股	(2,519,270)	—	—	(2,519,270)
於2024年12月31日	—	—	2,974	2,9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為於年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陳杰女士	控股股東及主席
陳琳先生	控股股東的胞兄弟
百望智慧(附註1)	聯營公司
Fosun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Fosun」)(附註1)	具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
博雅中科(附註1)	聯營公司
百望金稅(附註1)	合營企業
廣西聯合(附註1)	聯營公司
上海星漢(附註1)	聯營公司
北京唯致動力網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唯致動力」)(附註1)	由陳琳先生控制
雲南百望雲(附註1)	聯營公司
無錫企業徵信(附註1)	聯營公司

附註1： 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英文名稱僅供參考，且尚未登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廣西聯合	提供服務	79,923	58,387
無錫企業徵信	提供服務	9,085	—
雲南百望雲	提供服務	82	—
百望智慧	提供服務	28	—
Fosun	提供服務	—	171
百望金稅	提供服務	—	812
其他	提供服務	1,217	134
總計		90,335	59,504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國脈信安	購買服務及產品	714	6,976
博雅中科	購買服務及產品	248	531
上海星漢	購買服務及產品	218	653
雲南百望雲	購買服務及產品	520	588
無錫企業徵信	購買服務	37	—
其他	購買服務	6,187	628
總計		7,924	9,376

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協商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與關聯方結餘的性質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922	64
其他應收款項	—	3
預付款項	7	—
合約資產	6,116	17,269
小計	23,045	17,336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a)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廣西聯合	貿易	17,793	17,321
無錫企業徵信	貿易	5,221	—
其他	貿易	31	12
小計		23,045	17,333
其他	非貿易	—	3
總計		23,045	17,336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一名董事及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公司款項的最高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3,000元。

附註：

- a. 貿易性質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賬齡為一年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與關聯方結餘的性質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31	4,146
其他應付款項	600	204
合約負債	26,788	19,693
總計	29,219	24,043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a)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西聯合	貿易	24,851	19,356
無錫企業徵信	貿易	911	—
雲南百望雲	貿易	469	—
博雅中科	貿易	281	210
國脈信安	貿易	30	3,562
其他	貿易	2,077	711
小計		28,619	23,8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b)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唯致動力	非貿易	—	112
其他	非貿易	600	92
小計		600	204
總計		29,219	24,043

附註：

- a. 貿易性質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賬齡為一年以內。
- b. 非貿易性質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7,133	10,15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080	115,363
福利、醫療及其他利益	1,072	1,069
總計	13,285	126,586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參考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各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的特定工資成本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撥付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計入附註11所載僱員福利開支的退休福利成本為人民幣44,035,000元（2023年：人民幣38,254,000元）。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年內及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併表聯屬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經營 地點	繳足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4年 %	2023年 %	
北京百望金控科技有限公司 (「百望金控」)	中國	9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技術服務
北京百望企服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100	100	軟件維護
北京百望慧眼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	100	100	供應鏈金融 及金融科技雲
百望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4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技術服務
重慶智稅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100	100	軟件服務
百望貿宜(蘇州)軟件有限公司 (「百望貿宜」)	中國	—	85	85	軟件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併表聯屬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經營 地點	繳足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4年 %	2023年 %	
安徽智稅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100	100	軟件服務
杭州百望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100	100	軟件服務
河南百望企服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100	100	軟件服務

附註：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官方名稱為中文。

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核要求，故並無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43. 報告期後事項

2025年1月，本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百望金控作為有限合夥人，與其他獨立第三方共同設立無錫惠山原鑫曦望產業升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總對價人民幣30.0百萬元取得該合夥企業7.1942%的權益份額。其中，人民幣19.4百萬元已於2025年2月完成實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81	9,602
使用權資產	2,131	13,096
無形資產	9,522	6,49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3,017	103,0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1,718	75,029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4,749	18,431
合約成本	31,690	38,181
合約資產	673	257
	321,881	264,112
流動資產		
存貨	2,391	3,681
合約成本	44,971	47,104
合約資產	47,994	66,3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4,251	74,35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3,919	138,14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7,896	268,2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02	2,177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	109,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1,606	286,604
	1,096,130	996,4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42	13,7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144	137,892
合約負債	113,076	118,40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2,212,6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4,340	72,044
	319,102	2,554,720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777,028	(1,558,2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98,909	(1,294,12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5,907	140,000
儲備	871,911	(1,434,399)
權益(虧絀)總額	1,097,818	(1,294,39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91	274
權益(虧絀)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1,098,909	(1,294,12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2025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其簽署：

董事陳杰女士

董事付英波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累計虧損	虧蝕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456,044	61,624	(1,828,030)	(1,310,362)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315,101)	(315,10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114,126	76,938	–	191,064
沒收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8,343)	8,343	–
於2023年12月31日	–	570,170	130,219	(2,134,788)	(1,434,399)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45,752)	(445,75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	–	53,979	–	53,979
於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295,175	–	–	–	295,175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39,717)	–	–	–	(39,717)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為 普通股	2,442,625	–	–	–	2,442,625
於2024年12月31日	2,698,083	570,170	184,198	(2,580,540)	871,911

資本儲備

結餘主要指股東向僱員及一名顧問出資的本公司股權工具公平值與僱員及服務提供商已付代價的差額。